

中文



CDI-C094

Canon

数码相机

PowerShot S3 IS



使用相机之前

拍摄

使用模式转盘

高级拍摄功能

播放 / 删除

打印设置 / 传输设置

在电视机上拍摄 / 查看图像

自定义相机

故障排除 / 提示列表

附录

高级

相机使用者指南

- 本指南详细说明了相机的功能和使用步骤。
- 使用本数码相机之前，请先详细阅读本说明书，并妥善保存说明书作日后参考。
- 本指南详细介绍了相机的各种性能和操作步骤。



Canon 数码相机

PowerShot S3 IS

相机使用者高级指南

Canon

主要功能

拍摄

- 自动调整拍摄设置，以适应特定的拍摄条件
- 用影像稳定器功能降低图像模糊度
- 以高ISO感光度拍摄可降低手或主体移动所引起的图像模糊度
- 在任何模式下，按短片键即可拍摄短片
- 拍摄立体声短片
- 使用智能方向传感器自动检测相机方向
- 安装另购的广角附加镜、长焦附加镜或近摄镜来进行拍摄



播放

- 播放立体声短片
- 自动播放幻灯片

编辑

- 通过“我的色彩”给静止图像添加效果
- 录制静止图像的声音记录
- 编辑短片
- 仅记录声音（录音机）

打印

- 使用“打印/共享”键使打印变得更加轻松
- 也支持兼容 *PictBridge* 的非佳能打印机

已记录图像的使用

- 使用“打印/共享”键轻松将图像传输到计算机

本指南中使用的约定

标题下的图标表示程序可在其中使用的模式。在下面的示例中，模式转盘可用于以下拍摄模式。

-  (自动)
-  (人像)
-  (风景)
-  (夜景)
-  (运动)
- SCN (特殊场景)
-  (辅助拼接)
-  (短片)
- P (程序自动曝光)
- Tv (快门速度优先自动曝光)
- Av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
- M (手动)

短片拍摄

拍摄模式      SCN   P Tv Av M

- 请参考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第159页）。



- 此标记代表可能会影响相机操作的项目。



- 此标记代表基本操作步骤的补充资料。

本相机上可使用SD*记忆卡和MultiMedia卡。在本指南中，这些卡被称为记忆卡。

* SD是Secure Digital（安全数码）的缩写，是一种版权保护系统。

推荐使用佳能原装附件。

本产品设计与与佳能原厂附件配合使用效果最佳。佳能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对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发生故障（如电池泄漏和/或爆炸）导致的本产品任何损坏和/或任何事故（如失火）概不负责。

请注意由于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导致本产品的任何损坏均不在本产品保修范围之内，但用户可以付费维修。

目录

标有 ☆ 的项目为相机功能或使用步骤的列表或图表。

本指南中使用的约定	1
操作注意事项	5
请阅读本节	5
安全注意事项	6
避免故障	10
使用相机之前 - 部件指南	11
使用相机之前 - 操作	15
使用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	15
自定义显示信息	16
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的信息	19
节电功能	22
设置世界时钟	23
☆ 菜单与设置	25
☆ 菜单列表	27
将各项设置重设为默认值	33
格式化记忆卡	34
拍摄	35
更改记录像素和压缩率（静止图像）	35
设置慢速闪光同步	37
设置影像稳定器功能	37
放大的近距离拍摄（超级微距）	39
使用数码变焦	39
📷 连拍方式	41
📷 使用自拍	42
使用模式转盘	44
📷 短片拍摄	44
📷 拍摄全景图像（辅助拼接）	49
SCN 更改色彩，然后拍摄	51

在创意区域中拍摄	55
P 程序自动曝光	
Tv 设置快门速度	
Av 设置光圈	
M 手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	
高级拍摄功能	59
 将设置注册到快捷按钮	59
 选择自动对焦框	61
难以对焦主体的拍摄（对焦锁、自动对焦锁、手动对焦）	62
切换对焦设置	65
对焦点包围曝光（对焦点包围曝光模式）	66
ISO 调节 ISO 感光度	67
锁定曝光设置（自动曝光锁）	68
使用闪光曝光锁拍摄	69
切换测光模式	70
调整曝光补偿	72
自动包围曝光（AEB 模式）	73
调整色调（白平衡）	74
在我的色彩模式下拍摄	76
⚡ 切换闪光灯控制设置	78
补偿闪光灯控制 / 闪光输出	78
切换闪光灯发出闪光的时间	79
使用设置间隔拍摄图像（间隔拍摄）	80
C 保存用户自定义设置	82
设置横竖画面转换功能	83
创建图像目标（文件夹）	84
重置文件编号	86
播放 / 删除	88
🔍 查看放大图像	88
 以九张为一组查看图像（索引播放）	89
 跳选图像	90
查看短片	91
编辑短片	92
旋转显示的图像	94
应用效果和播放	95
添加我的色彩效果	96
🎧 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	98
仅记录声音（录音机）	99

自动播放 (幻灯片播放)	101
保护图像	105
删除所有图像	106
打印设置 / 传输设置	107
设置 DPOF 打印设置	107
设置 DPOF 传输设置	110
在电视机上拍摄 / 查看图像	112
自定义相机 (我的相机设置)	113
故障排除	116
相机	116
打开电源时	117
液晶显示屏 / 取景器	117
拍摄	118
拍摄短片	121
播放	121
电池	122
电视显示器输出	123
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	123
提示列表	124
附录	127
使用电池	127
使用记忆卡	128
更换日期电池	130
使用电源套件 (选购件)	131
使用转接镜头 (选购件)	134
使用外置闪光灯 (选购件)	137
相机护理和保养	138
规格	139
索引	149
☆ 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159

请阅读本节

试拍

我们强烈建议您在拍摄重要的图像之前，先试拍几个其他的图像，确保您能正确无误地操作本相机。

请注意，对于因相机或附件，包括记忆卡，发生故障而导致不能记录图像或不能记录为本机可读取的图像格式而引起的任何损失，佳能公司、其附属机构及本数码相机的经销商概不负责。

侵犯版权警告

请注意佳能数码相机仅供个人使用，其使用方式不得触犯或侵害国际与国内的版权法规。请注意在某些情况下运用相机或其他器材记录或拷贝表演、展览、或商业活动的图像，可能侵犯别人的版权或其他法律权益，即使拍摄的图像仅供个人使用。

保修范围

本机保修服务的范围仅限于原出售国家。如果您在外国使用本机时发生问题，请把它带回原出售国家，再向佳能客户支持中心求助。

有关如何联系佳能客户支持中心的方法，请参考相机随附的佳能保修卡。

注意事项

相机机身温度

如果您长时间使用本机，机身温度可能升高。长时间操作相机时，请留意这种情况。

关于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

液晶显示屏的生产制造技术非常精密。显示屏上 99.99% 以上的像素符合规格。少于 0.01% 的像素可能偶然出现问题，或成为红点或黑点。但这不会影响到记录的图像，也不是故障。

视频输出制式

配合电视机监视器使用之前，请将相机的视频信号格式设置为本地区的使用格式（第 112 页）。

语言设置

要更改语言设置，请参考*基本指南*（第 5 页）。

安全注意事项

- 使用本相机之前，请确定您已阅读并了解下列安全注意事项。请确定您操作相机的方法是正确的。
- 以下数页内的安全注意事项旨在指导您如何安全正确地操作本相机及其附件，以避免造成自己、他人或器材的伤害或损失。请先确定完全清楚了解安全注意事项，然后阅读本指南其余内容。
- 器材包括相机、电池、电池充电器（选购件）、小型电源转接器（选购件）或外置闪光灯（选购件）。

警告

器材

- 请把器材存放在儿童与婴儿拿不到的地方。如果儿童意外损坏器材，可能对其造成严重伤害。
- 背带：如果背带缠绕在儿童的脖子上可能导致窒息。
- 记忆卡：记忆卡可能会被儿童意外吞下。如果发生此种情况，请立即找医生诊治。

- 请勿试图拆开或改装本指南中没有说明的器材的任何部分。
- 如果本机的闪光灯受损，请勿碰触该部分，以免触及高压。
- 如果相机冒烟或发出异味，请立刻停止操作。
- 请勿让器材接触到水或其他液体，或把器材浸入水或其他液体之中。如果外壳沾到液体或含盐的空气，请用吸水性强的软布擦干。

继续使用器材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

请立刻关闭相机电源，并取出相机电池或从电源插座拔下电源线。
请与本公司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 请勿使用含酒精、汽油、稀释剂的物质或其他易燃品清洁或维护器材。
- 请勿剪断、损坏、更改电源线或把重物置于其上。
- 仅可使用所推荐的电源附件。
- 请定期拔除电源线，并清除插头、电源插座及四周的灰尘。
- 请勿使用湿手触碰电源线。

继续使用器材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

电池

- 请勿把电池置于热源附近，或直接置于火焰或高温环境中。
- 电池不可浸入任何水中。
- 请勿试图把电池拆开、改装或加热。
- 请避免电池跌落地面，或剧烈撞击电池，否则其外壳可能受损。
- 仅可使用所推荐的电池和附件。

使用非本器材明确推荐的电池可能引发爆炸或漏液，导致火灾，人身伤害及对环境的破坏。如果电池发生泄漏，眼、嘴、皮肤或衣服等接触到了漏液，请立即以清水冲洗，并尽快寻求医生的帮助。

- 充电后或不使用本相机时，请断开电池充电器和小型电源转接器与相机和电源插座的连接，以免发生火灾或其他灾害。
- 在电池充电器充电时，请不要将任何东西，包括桌布、毯子、被褥和垫子等物放置在充电器上面。

长时间连续使用可能导致元件过热和变形，进而导致失火。

- 请使用佳能AA镍氢(NiMH)电池及推荐与这些电池搭配使用的充电器。
- 小型电源转接器只适用于本款相机。请勿搭配其他产品或电池使用。

可能会因产品过热和变形而引起火灾或电击的危险。

- 丢弃电池之前，请用胶带或其他绝缘体包盖电池端子，以免端子直接接触其他物体。

电池端子如果接触到垃圾桶中其他材料的金属部分可能导致起火或爆炸。

其他

- 使用闪光灯时，请与人或动物的眼睛保持距离。距离太近时，闪光灯所发出的强光可能对视力造成伤害。

请特别注意，使用闪光灯时，要与婴儿保持一米以上的距离。

- 请勿将对磁场敏感的物体（如信用卡）靠近相机的蜂鸣器。

这些物体可能丢失数据或无法使用。

- 使用选购的佳能广角附加镜、长焦附加镜、近摄镜或镜头转接器时，请确保其安装稳固。

如果镜头变松而掉落，可能会碎裂，玻璃碎片可能导致划伤。

⚠ 注意

器材

- 使用背带挂握本相机时，请避免撞击或震荡相机，以免导致身体受伤或器材受损。
- 请勿把器材存放在潮湿或多尘的地方。
- 请避免充电器的端子或插头接触到金属物件（如针或钥匙）或污渍。

存放在这些地方可能导致起火、触电或其他损害。

- 请避免在强烈阳光直射或高温的地方使用、放置或存放本器材，例如汽车的仪表板上或行李箱里。
- 请确定把电池充电器插入指定功率的电源插座，而不会超出规定的额定值。如果电源线或插头损坏，或插头没有完全插入插座，请不要使用电池充电器或电源转接器。
- 请勿在通风条件不好的地方使用。

上述情况可能导致泄漏、过热或爆炸，并引起火灾、烧伤或其他人身伤害。高温可能导致外壳变形。

- 如果您长期不使用相机，请从相机或电池充电器内取出电池，并把器材存放在安全的地方。

如果长期存放装有电池的相机，将会导致电池漏液并损坏相机。

闪光灯

- 请勿使用表面沾上污渍、尘垢或其他物体的闪光灯。
- 拍摄时请注意，不要让手指或衣服遮挡闪光灯。

闪光灯可能会受损、冒烟或发出噪音。积聚的热量可能会损坏闪光灯。

- 请勿在连续快拍数张照片后触碰闪光灯的表面。

否则可能被烫伤。

避免故障

避免强磁场

- 请勿把相机放在电动马达或其他会产生强烈电磁场的设备附近。暴露在强磁场下可能导致相机故障或破坏其图像数据。

避免结露等问题

- 在高温和低温环境之间迅速移动器材时，可以将器材放入可开启的密封塑料包中，慢慢适应环境温度的变化后再取出，这样可以防止结露。

在高温和低温环境之间快速移动器材时，可能导致其内部或表面结露（水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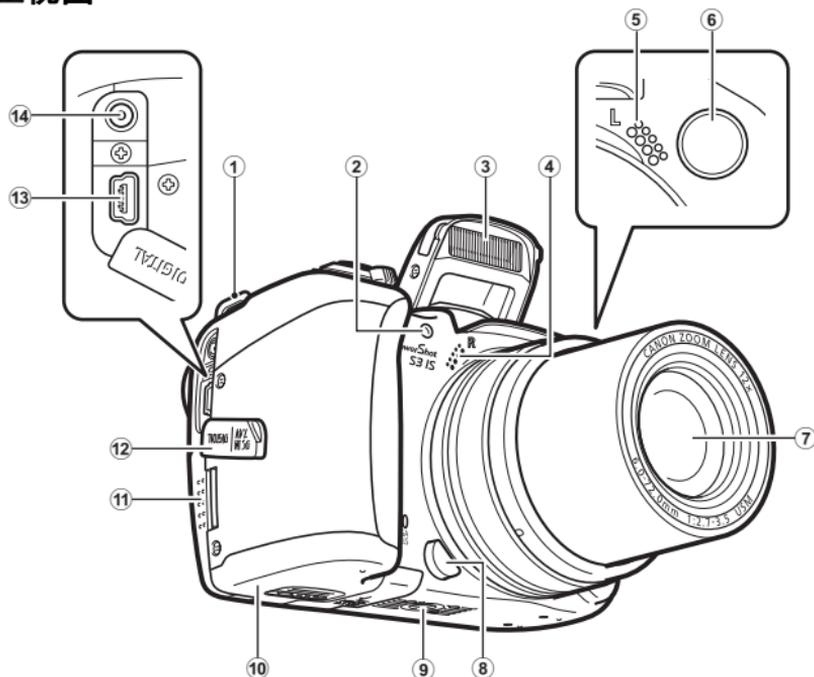
如果相机内部发生结露

- 请立即停止使用相机。

继续使用可能损坏器材。请取出相机内的记忆卡及电池，或小型电源转接器，等到湿气完全消散后再使用相机。

使用相机之前 - 部件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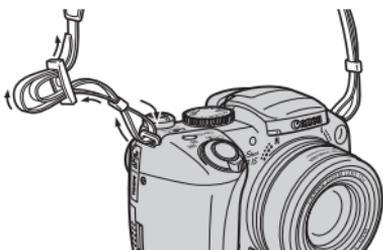
正视图



- ① 背带扣
- ② 自拍灯/摄像指示灯/防红眼灯 (第42页、44页、27页)
- ③ 闪光灯 (基本指南第11页)
- ④ 麦克风 (右) (第98页、99页)
- ⑤ 麦克风 (左) (第98页、99页)
- ⑥ 自动对焦辅助光 (第27页)
- ⑦ 镜头
- ⑧ 环释放键 (第135页)
- ⑨ 三脚架插孔 (第137页)
- ⑩ 电池仓盖 (基本指南第1页)
- ⑪ 记忆卡插槽盖 (基本指南第1页)
- ⑫ 端子盖
- ⑬ DIGITAL (数码) 端子 (基本指南第21页)
- ⑭ DC IN (直流电输入) 端子 (第133页)

安装背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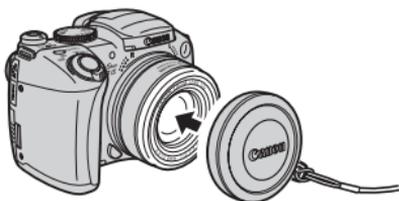
如图所示安装背带。拉紧背带时，请确定背带没有松脱。在相机的另一端进行相同的步骤。



使用背带携带相机时，请勿晃动相机，避免让相机碰撞或缠绕其他物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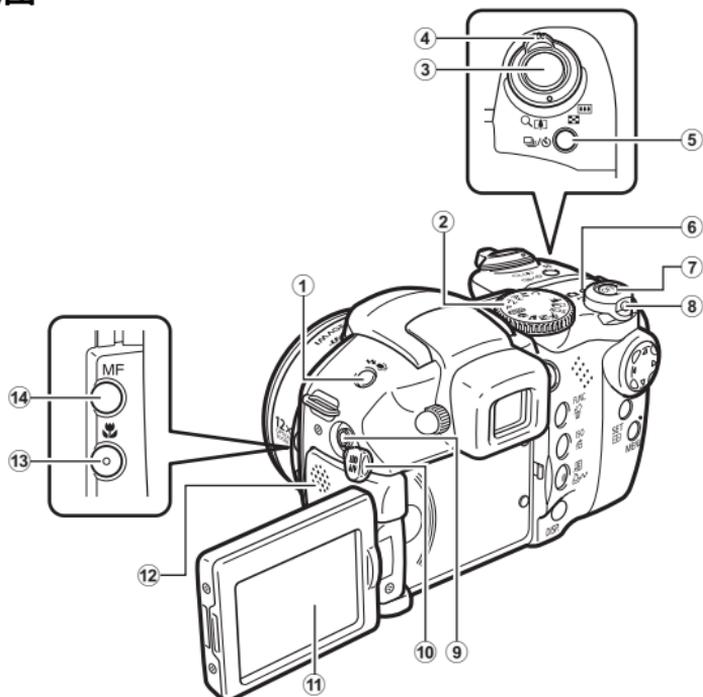
安装镜头盖

请确定镜头盖完全覆盖整个镜头。务必在使用后装回镜头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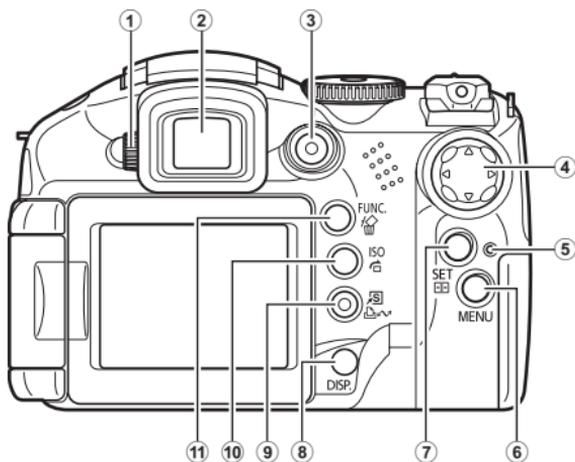
- 将镜头盖安装在背带上。
- 开启相机电源之前，请取下镜头盖。

后视图



- ① (闪光灯)/ (麦克风) 键 (第98页、99页, 基本指南第11页)
- ② 模式转盘 (第44页, 基本指南第8页)
- ③ 快门按钮 (基本指南第6页)
- ④ 变焦杆
拍摄: (长焦) / (广角) (第39页, 基本指南第10页)
播放: (放大) / (缩小) (第88页)
- ⑤ (连续拍摄) / (自拍) 键 (第41页、42页)
- ⑥ 电源/模式指示灯
橙色: 拍摄模式 绿色: 播放模式/打印机连接
黄色: 计算机连接
- ⑦ OFF 键
- ⑧ 模式杆 (基本指南第3页)
- ⑨ A/V OUT (音频/视频输出) 端子 (第112页)
- ⑩ 端子盖
- ⑪ 液晶显示屏 (基本指南第2页)
- ⑫ 蜂鸣器
- ⑬ (微距) 键 (基本指南第12页)
- ⑭ MF (手动对焦) 键 (第64页)

操作面板



- ① 屈光度调整转盘 (第 15 页)
- ② 取景器 (第 15 页)
- ③ 短片键 (第 44 页, 基本指南 第 7 页)
- ④ 多功能选择器
▲(上)▼(下)
◀(左)▶(右)
- ⑤ 指示灯
闪烁红光: 记录到记忆卡/读取记忆卡/删除记忆卡的数据/传输数据 (连接计算机时)
- ⑥ MENU (菜单) 键 (第 25 页, 基本指南 第 16 页)
- ⑦ SET (设置) /  (自动对焦框选择器) 键 (第 61 页, 基本指南 第 15 页)
- ⑧ DISP. (显示) 键 (第 15 页)
- ⑨  (快捷) /  (打印/共享) 键 (第 59 页, 基本指南 第 17 页、24 页)
- ⑩ ISO (ISO 感光度) /  (跳选) 键 (第 67 页、90 页)
- ⑪ FUNC. (功能) /  (单张图像删除) 键 (第 25 页, 基本指南 第 15 页、14 页)

使用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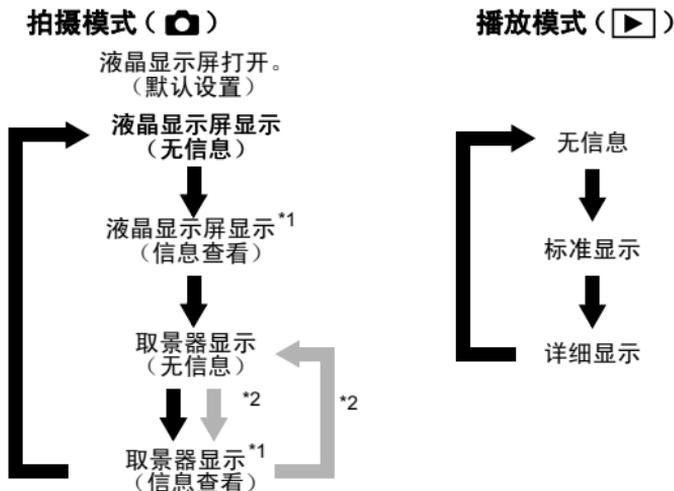
按 **DISP.** (显示) 键切换显示模式。

显示的屏幕基于[自定义显示信息]设置 (第 16 页)。

此外, 关闭液晶显示屏可通过取景器显示。

1 按 **DISP.** (显示) 键。

- 显示模式更改如下。



*1 拍摄信息、网格线和柱状图 (仅 **P**、**Tv**、**Av** 和 **M**) 将按默认设置显示。

*2 液晶显示屏关闭。

- 在拍摄模式下, 改变设置 (如闪光灯设置) 时, 无论选择何种显示模式, 拍摄信息都显示大约 6 秒钟。
- 可调整液晶显示屏 (或取景器) 的亮度 (第 30 页)。
- 如果四周环境光线太亮 (例如户外拍摄), 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不清晰, 请使用取景器进行拍摄。使用屈光度调整转盘 (第 14 页) 调整取景器对焦 (第 19 页), 以便清楚显示信息。



- 即使关闭电源，相机也会记忆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的显示设置。
- 在索引播放模式下，液晶显示屏不会切换到详细显示（第89页）。

自定义显示信息

可选择在当前拍摄模式下，是否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显示以下信息，并可按**DISP.**（显示）键在显示画面间切换。

- 拍摄信息
- 网格线
- 柱状图*（第18页）

* 仅适用于**P**、**Tv**、**Av**和**M**

1 （拍摄）菜单→[自定义显示信息]。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26页）



2 [液晶屏/取景器] → * / * / *

*。

- 按**DISP.**（显示）键后，使用▲、▼、◀和▶键选择您希望液晶屏或取景器显示的信息，然后按**SET**（设置）键标记✓。
- 无法禁用当前所选显示位置的显示设置。
- 即使按**DISP.**（显示）键，带标记的显示位置也不会显示。

* 默认设置。



当前选择的显示位置

3 [拍摄信息]*/[网格线]*/[柱状图]*。

- 使用 ▲、▼、◀和▶ 键选择您希望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显示的项目，然后按 **SET** (设置) 键标记 ✓。
- 没有 ✓ 标记的显示位置将不会显示任何信息。
- 即使可以设置这些呈灰色的项目，也不会在此拍摄模式下显示它们。

* 默认设置：、：无信息
、：显示拍摄信息、
网格线和柱状图



如果半按快门按钮并从自定义显示设置屏幕返回到拍摄屏幕，将不会保存这些设置。

柱状图

柱状图是一个可判断图像亮度的图表，您可以在**P**、**Tv**、**Av**和**M**模式下拍摄时显示该图以确认亮度。图表内的条形越偏向左侧，图像越暗；条形越偏向右侧，图像则越亮。如果图像太暗，请将曝光补偿值调整为正数。同样，如果图像太亮，则请将曝光补偿值调整为负数（第7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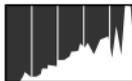
柱状图示例



黑暗的图像



平衡的图像



明亮的图像



要另外调整曝光补偿，也可以降低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以获得更明亮的图像。同样，可以增加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以获得更暗的图像。

夜间显示

在黑暗环境下拍摄时，相机自动加亮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以适应拍摄主体的亮度^{*}，从而更容易将拍摄主体锁定在画面中。

^{*} 将出现杂色，拍摄主体的移动在液晶显示屏中也将出现异常。但记录的图像不会受影响。显示屏中显示的图像亮度与所拍摄的实际图像亮度将会不同。（无法禁用此功能。）

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的信息

拍摄模式

[]^{*1} 点测光框
□^{*1} 自动对焦框 (第 61 页)

^{*1} 低电量 (第 127 页)

— 网格线^{*2} (第 16 页)

— 变焦放大^{*1} (第 39 页)

— 变焦条^{*1}

— 对焦范围
(粗略指示)^{*1}



— 缓冲器警告^{*3}

— 柱状图^{*2}
(第 18 页)

— 静止图像: 可记录图像张数^{*4}
— 短片: 剩余时间^{*4}/
已用时间

ISO 80 ISO 100 ISO 200 ISO 400 ISO 800 ISO HI

ISO 感光度 (第 67 页)

驱动模式 (第 41 页、42 页)

微距/超级微距
(第 39 页, 基本指南 第 12 页)

闪光灯 (基本指南 第 11 页)

横竖画面转换 (第 83 页)

拍摄 (红色)^{*1}
短片拍摄 (第 44 页)

拍摄模式 (第 44 页, 基本指南 第 8 页)

保存设置 (第 82 页)

保存设置 (第 82 页)

-2...+2 曝光补偿 (第 72 页)

白平衡 (WB) (第 74 页)

我的色彩 (第 76 页)

包围曝光模式 (第 66 页、73 页)

闪光灯控制 (第 78 页)
闪光灯输出 (第 78 页)

测光模式 (第 70 页)

短片记录像素/帧频 (第 46 页)

压缩率 (第 35 页)

记录像素 (第 35 页)

(红色)^{*1} 相机震动警告 (第 20 页)

^{*1} 防风屏 (关) (第 48 页)

时区 (第 23 页)

^{*1} 创建文件夹 (第 84 页)

禁止拍摄 (第 47 页)

^{*1} 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 (第 68 页、69 页)

快门速度^{*1} (第 56 页)

光圈值^{*1} (第 57 页)

^{*1}
手动对焦 (第 64 页)

曝光转换条 (短片) (第 45 页)

影像稳定器 (第 37 页)^{*1}

Int. 间隔拍摄 (第 80 页)^{*1}

^{*1} 自动对焦锁 (第 63 页)

- *1 即使将液晶显示屏设置为无显示信息也会出现。
- *2 在[自定义显示信息]中选择时出现(第16页)。
- *3 通常不会显示。在拍摄短片过程中,剩余可用内存(缓冲器)为一半或少于一半时显示。
缓冲器警告指示“已满”时,可能会停止拍摄或记录。
- *4 已达当前可记录图像数目的静止图像或短片没有可用记录空间时,将以红色显示“0”。两个记录容量都已满时,将出现“记忆卡已满”提示。



- 即使在无信息显示模式下,更改拍摄设置时,拍摄信息也会显示约6秒钟。(根据当前的相机设置,拍摄信息可能不会出现。)
- 在昏暗环境下准备拍摄时,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会出现红色的“请开启闪光灯”提示、 (相机震动警告)或 (闪光灯警告)图标。请使用下列方式之一拍摄。
 - 开启影像稳定器功能(第37页)
 - 提高ISO感光度
 - 开启闪光灯,启用自动或正常闪光
 - 将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

播放模式

标准





柱状图 (第 18 页)

<p>P Tv Av M</p> <p>拍摄模式 (第 51 页、52 页、44 页、55 页, 基本指南第 8 页)</p>
<p>拍摄短片时拍摄静止图像 (第 47 页)</p>
<p>具有“我的色彩”效果的图像 (第 96 页)</p>
<p>ISO 80 ISO 100 ISO 200 ISO 400 ISO 800</p> <p>ISO HI</p> <p>ISO 感光度 (第 67 页)</p> <p>1640 1320 1080 840 640</p> <p>短片记录像素/帧频 (第 46 页)</p>

<p> -2...+2</p> <p>曝光补偿 (第 72 页)</p>
<p> </p> <p>微距/超级微距 (第 39 页, 基本指南第 12 页)</p>
<p></p> <p>我的色彩 (拍摄) (第 76 页)</p>
<p></p> <p>我的色彩 (播放) (第 96 页)</p>
<p></p> <p>测光方式 (第 70 页)</p>
<p> </p> <p>白平衡 (第 74 页)</p>
<p> -2...+2</p> <p>闪光灯控制 (第 78 页)</p> <p>闪光灯输出 (第 78 页)</p>
<p> 手动对焦 (第 64 页)</p>
<p>快门速度 (第 56 页)</p>
<p>光圈值 (第 57 页)</p>
<p>文件大小</p>
<p>拍摄记录像素 (静止图像) (第 35 页)</p> <p>拍摄时间 (短片) (第 46 页)</p>

对于有些图像还可能显示以下信息。

	加上了非 WAVE 格式的声音文件, 或文件格式无法识别。
	JPEG 图像与“相机文件系统标准设计规则”不一致 (第 141 页)。
	RAW 图像
	无法识别的数据类型。



●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信息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过度曝光警告

在下列情况下，图像过度曝光的部分会闪动。

- 在液晶显示屏（信息查看）或取景器（信息查看）上查看刚拍摄的图像
- 使用播放模式的详细显示模式时

节电功能

本相机具备节电功能。

下列情况下电源将会关闭。再次按下电源键可恢复电源。

拍摄模式	输入最后一次操作后约 3 分钟，相机电源自动关闭。即使 [自动关机] 设置为 [关]，在最后一次输入操作 1 分钟 [*] 后，也会激活 [显示关闭]，自动关闭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要打开液晶显示屏，请按除 OFF 键以外的任意键，或改变垂直或水平方向。）
播放模式或连接打印机	输入最后一次操作后约 5 分钟，相机电源自动关闭。

* 默认设置（可以更改时间）。



●请注意：在有节电功能的情况下关闭电源时，仍会消耗少量电量。

●在自动播放幻灯片期间或相机与计算机相连时，不会激活节电功能。

●可以更改节电功能设置（第 30 页）。

设置世界时钟

在国外旅行时，如果您已预先注册了目的地的时区，则只需切换时区设置即可以当地日期和时间记录图像。您可以尽情享受无需切换日期/时间设置所带来的便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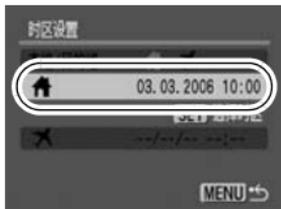
设置本地 / 目的地时区

1 (设置) 菜单 → [时区设置]。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26页)



2 (本地) → SET (设置) 键。



3 使用 或 键从地图上选择本地时区 → SET (设置) 键。

- 要设置夏令时选项，请使用  或  键显示 。时间将提前1小时。



4 (目的地) → SET (设置) 键 → 与步骤3相同，选择目的地的时区。

切换为目的地时区

1  (设置) 菜单 → [时区设置]。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 26 页)

2 使用 ◀或▶ 键选择  (目的地) → MENU (菜单) 键。

- 要更改目的地时区, 请使用 SET (设置) 键。
-



如果事先没有选择本地时区, 则无法配置目的地时间。



在选择了“目的地”选项后, 如果要更改日期和时间, 则“本地”日期和时间也将自动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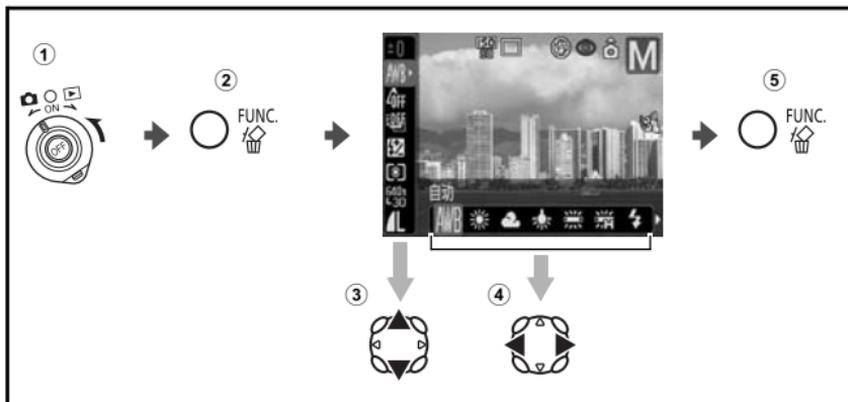
菜单与设置

使用菜单可设置拍摄、打印和播放设置，以及日期/时间和电子提示音等相机设置。可以使用以下菜单。

- FUNC.（功能）菜单
- 拍摄、播放、打印、设置和我的相机菜单

FUNC.（功能）菜单

此菜单可设置一些常用的拍摄功能。



① 将相机设置为拍摄模式。

② 按FUNC.（功能）键。

③ 使用▲或▼键选择菜单项。

在某些拍摄模式下，有些菜单项不可选。

④ 使用◀或▶键选择菜单项的一个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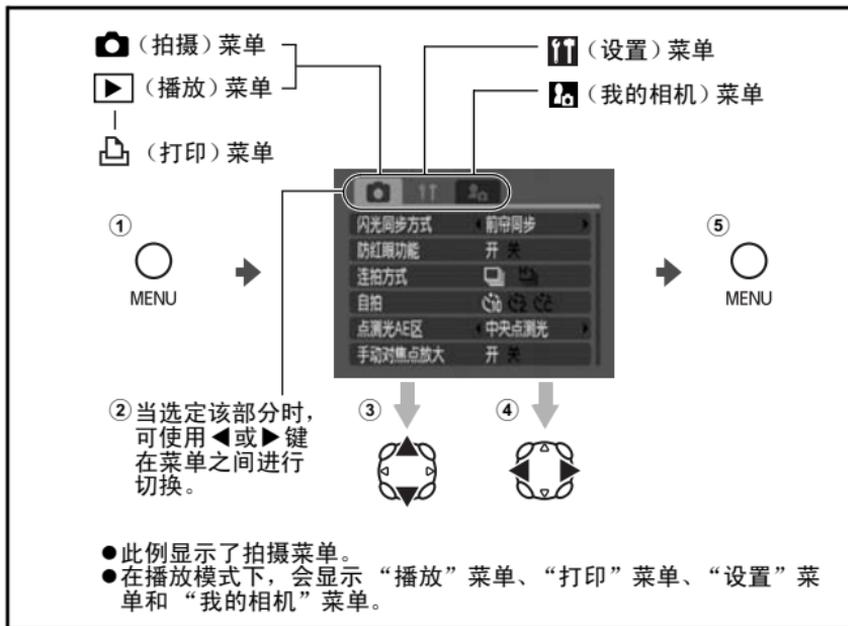
对于某些选项，可以使用SET（设置）键选择更多选项。

选择选项后，可以按快门按钮立刻进行拍摄。拍摄后，菜单又会显示出来，从而轻松调整设置。

⑤ 按FUNC.（功能）键。

拍摄、播放、打印、设置和我的相机菜单

可通过这些菜单方便地设置拍摄、播放或打印设置。



① 按MENU (菜单) 键。

② 使用◀或▶键在菜单之间进行切换。

也可使用变焦杆在菜单间切换。

③ 使用▲或▼键选择菜单项。

在某些拍摄模式下, 有些菜单项不可选。

④ 使用◀或▶键选择选项。

后面带有省略号 (...) 的菜单项只有在按SET (设置) 键显示下一级菜单后才能进行设置。再次按SET (设置) 键确定设置。

⑤ 按MENU (菜单) 键。

菜单列表

FUNC. (功能) 菜单

菜单项	参考页
 曝光补偿	第 72 页
 白平衡	第 74 页
 我的色彩	第 76 页
 包围曝光	第 66 页、73 页
 闪光曝光补偿 / 闪光输出	第 78 页
 测光模式	第 70 页
 短片记录像素 / 帧频	第 46 页
 记录像素 (静止图像)	第 35 页
 压缩率 (静止图像)	第 35 页

拍摄菜单

菜单项	选项	参考页
闪光同步方式	前帘同步 ^{*1} / 后帘同步	第 79 页
慢速同步	自动 ^{*1} / 手动	第 37 页
闪光灯控制	开 ^{*1} / 关	第 78 页
防红眼功能	开 ^{*1} / 关	基本指南 第 12 页
连拍方式	 (标准连拍模式) ^{*1} /  (高速连拍模式)	第 41 页
自拍	 (10 秒) ^{*1} /  (2 秒) /  (自定义)	第 42 页
点测光 AE 区	中央点测光 ^{*1} / 自动对焦点	第 71 页
安全偏移	开 / 关 ^{*1}	第 58 页
手动对焦点放大	开 ^{*1} / 关	第 64 页
自动对焦模式	连续自动对焦 ^{*1} / 单次自动对焦	第 65 页
自动对焦辅助光	开 ^{*1} / 关	第 11 页
摄像指示灯	开 ^{*1} / 关	第 44 页

菜单项	选项		参考页
数码变焦	开 / 关 ^{*1} (短片模式的默认设置为 [开])		第 39 页
图像确认	关 / 2 ^{*1} 到 10 秒 / 继续显示		基本指南 第 7 页
保存原始图像	开 / 关 ^{*1}		第 54 页
倒转显示	开 ^{*1} / 关		基本指南 第 2 页
影像稳定器模式	关 / 常开 ^{*1} / 仅拍摄时 ^{*2} / 拍摄时 ^{*2}		第 37 页
转接器	关 ^{*1} / WC-DC58A / TC-DC58B		第 136 页
间隔拍摄	拍摄间隔: 1 ^{*1} 至 60 分钟 图像张数: 2 ^{*1} 至 100 张		第 80 页
自定义显示设置	液晶屏 / 取景器	液晶显示屏 1、2 取景器 1、2	第 16 页
		开 ^{*4} / 关	
	拍摄信息	开 ^{*5} / 关 ^{*6}	
	网格线 ^{*3}	开 ^{*5} / 关 ^{*6}	
	柱状图	开 ^{*5} / 关 ^{*6}	
设置快捷按钮	-		第 59 页
保存设置	-		第 82 页

*1 默认设置

*2 无法在  中设置。

*3 可以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网格 (9 部分)，以帮助确定主体的水平和垂直方向以及构造画面。

网格线不会记录在图像中。

*4 所有显示位置的默认设置

*5 液晶显示屏 2 和取景器 2 的默认设置

*6 液晶显示屏 1 和取景器 1 的默认设置

播放菜单

菜单项	参考页
 切换效果	第 95 页
 幻灯片播放	第 101 页
 我的色彩	第 96 页
 录音机	第 99 页
 保护	第 105 页
 旋转	第 94 页
 全部删除	第 106 页
 传输命令	第 110 页

打印菜单

菜单项	参考页
打印	-
选择图像及打印份数	第 107 页
选择全部图像	第 108 页
清除所有打印选择	第 109 页
打印设置	第 109 页

设置菜单

菜单项	选项	简要说明 / 参考页
静音	开 / 关 ^{*1}	设置为 [开] 时将关闭除警告音以外的所有声音 (<i>基本指南</i> 第 4 页)。
音量		调节启动、操作、自拍、快门和播放声音的音量。如果 [静音] 设置为 [开]，则无法调节音量。
开机声音音量		调节打开相机时的开机声音音量。
调整声音音量		调节操作期间按快门按钮之外的任意键时发出的操作声音量。
自拍声音音量		调节自拍机在释放快门前 2 秒钟发出的声音音量。
快门音量		调节释放快门时播放的声音音量。拍摄短片时不会播放快门声音。
重放音量		调节短片声音、声音记录和录音机的音量。
音频		设置麦克风电平、防风屏截面和采样率 (第 48 页)。
液晶屏的亮度	 (普通) ^{*1} /  (明亮)	分别调节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的亮度。(显示要调节亮度的位置, 然后配置设置)
节电		第 22 页
自动关机	开 ^{*1} / 关	设置相机是否在没有进行任何操作的情况下, 在设置的时间后自动关机。
显示关闭	10 秒 / 20 秒 / 30 秒 / 1 分钟 ^{*1} / 2 分钟 / 3 分钟	设置液晶显示屏 (或取景器) 自动关闭前的时间。如果在这段时间内未对相机进行任何操作, 液晶显示屏 (或取景器) 将自动关闭。
时区设置	本地 ^{*1} / 目的地	第 23 页
日期 / 时间		<i>基本指南</i> 第 4 页
格式		第 34 页

菜单项	选项	简要说明 / 参考页
文件编号	连续编号 *1/ 自动重设	第 86 页
创建文件夹		第 84 页
创建新文件夹	复选标记 (开) / 无复选标记 (关)	为下一拍摄过程创建文件夹。
自动创建	关 *1/ 每日 / 周一至周日 / 每月	也可以设置创建时间。
横竖画面转换	开 *1/ 关	第 83 页
距离单位	米 / 厘米 *1 或英尺 / 英寸	设置手动对焦指示灯和对焦范围显示的距离度量单位。
语言		基本指南 第 5 页
视频输出制式	NTSC/PAL	第 112 页
打印连接方式	自动 *1 /  (PictBridge 连接)	请参考以下说明 *2
重设全部设置		第 33 页

*1 默认设置

*2 可以切换打印机的连接方式。一般情况下不必更改设置，但在用 SELPHY CP710/CP510 佳能小型照片打印机在整张宽幅纸上打印  (宽屏) 记录像素图像时，请选择 。即使关闭电源，相机会记忆此设置，因此在打印非  尺寸的图像时一定要切回到 [自动]。(但是，连接到打印机时无法更改此方式)。

我的相机菜单

菜单项	选项	参考页
个性组合	为每个“我的相机”设置项选择一个共同的主题。	第 113 页
起动图像	设置打开相机时的起动图像。	
起动声音	设置打开相机时的起动声音。	
操作声音	设置按下除快门按钮以外的任意键时发出的声音。	
自拍机声音	设置通知您在 2 秒后开始拍摄照片的声音。	
快门声音	设置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播放的声音。拍摄短片时不播放快门声音。	
我的相机菜单内容	 (关) /  * /  / 	

* 默认设置

将各项设置重设为默认值

1 (设置) 菜单 → [重设全部设置]。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26页)



2 [OK] → SET (设置) 键。



- 相机与计算机或打印机连接时，不能重设设置。
- 下列设置无法重设为默认值：
 - [ (设置)] 菜单 (第30页、31页) 中的 [日期/时间]、[语言]、[时区设置] 和 [视频输出制式] 选项
 - SCN 模式中的色彩强调 (第51页) 或色彩交换 (第52页) 模式中指定的色彩
 - C 模式设置 (第82页)
 - 使用用户自定义白平衡功能设置的白平衡数据 (第75页)
 - 新注册的我的相机设置 (第113页)
- 如果相机设置为拍摄模式，并且模式转盘设置为 C，则只有 C 模式保存的设置会返回默认设置。这是 C 模式设置返回到默认设置的唯一方法。

格式化记忆卡

请一定要对新记忆卡或要删除所有图像及其他数据的记忆卡进行格式化。



- 请注意：格式化（初始化）记忆卡会删除卡上的所有数据，包括被保护的图像及其他文件类型。
- 显示图标时，仅音频数据存在。格式化记忆卡之前请务必谨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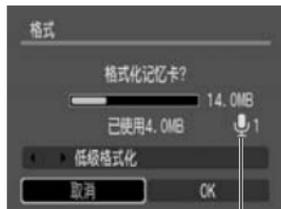
1 (设置) 菜单 → [格式]。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 26 页)



2 [OK] → SET (设置) 键。

- 要进行低级格式化，请使用▲或▼键选择[低级格式化]，使用◀或▶键添加复选标记。
- 如果选择[低级格式化]，可通过按SET（设置）键中途取消格式化。在格式化中途暂停后仍可正常使用记忆卡，但其中的所有数据都已完全删除。



仅存在音频数据时显示
(第 98 页)



低级格式化

如果您察觉记忆卡的读/写速度下降了，则应选择[低级格式化]选项。对于某些记忆卡，低级格式化可能需要2到3分钟时间。

更改记录像素和压缩率（静止图像）

拍摄模式 **AUTO**     SCN    **P** Tv Av M

1 FUNC. (功能) 菜单 → * (压缩率/记录像素) → (记录像素)。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25页)

- 使用 ◀ 或 ▶ 键选择记录像素设置。
- 在  模式下不能进行  设置。

* 默认设置。



2 SET (设置) 键 → * (压缩率)。

- 使用 ◀ 或 ▶ 键选择压缩率。

* 默认设置。



剩余拍摄张数

记录像素的近似值

记录像素		目的
显示	像素	
L L (大)	2816 × 2112 像素	大 ↑ ↓ 小
M1 M1 (中 1)	2272 × 1704 像素	
M2 M2 (中 2)	1600 × 1200 像素	
S S (小)	640 × 480 像素	
W 宽屏	2816 × 1584 像素	打印成宽幅打印件 (按 16:9 的高宽比记录图像。不会在液晶显示屏上将未记录区域显示为黑条。)

压缩率设置的近似值

压缩率		高画质	目的
图标	名称		
	极精细	高画质 ↑ ↓ 一般	拍摄更高画质的图像
	精细		拍摄中等画质的图像
	一般		拍摄更多图像



- 请参考图像数据大小 (近似值) (第 144 页)
- 请参考记忆卡与估计容量 (第 143 页)

设置慢速闪光同步

拍摄模式 **P Av**

调整闪光灯定时可降低快门速度。这样，在早晨、黄昏、夜晚背景下或室内拍摄时，就不会出现仅将背景显示为黑色的情况。

1 (拍摄) 菜单 → [慢速同步] → [开]/[关]*。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26页)

* 默认设置。



- 闪光同步方式的最快快门速度为1/500秒。如果选择了更快的速度，相机会自动将快门速度重置为1/500秒。
- [慢速同步]设置为[开]时，即使将[影像稳定器模式]设置为[常开]，相机震动也可能会对拍摄造成影响。此时建议使用三角架。

设置影像稳定器功能

拍摄模式 **AUTO**     SCN   **P Tv Av M**

放大拍摄远方主体或在黑暗环境下拍摄时，影像稳定器功能可最大程度地降低相机震动的影响(模糊图像)。

影像稳定功能的类型

常开	可以检查影像稳定器模式连续运行后影像稳定器模式对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中图像模糊的影响。此选项便于为图像构图和对主体进行对焦。
仅拍摄时	仅在按下快门按钮时才启用影像稳定器模式，这样即使拍摄主体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的移动不太流畅时，也会捕捉到降低模糊的主体。在  模式下不能使用此选项。
摇摄时	此选项仅稳定相机上下移动时对图像的影响。拍摄水平移动的物体时建议使用此选项。在  模式下不能使用此选项。

1 (拍摄) 菜单 → [影像稳定器模式] → [常开] / [仅拍摄时] / [摇摄时] / [关]。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 (第 26 页)



* 默认设置。

如果液晶屏 (或取景器) 设置为显示“信息查看”，则液晶屏 (或取景器) 上将出现以下图标。

[常开]	[仅拍摄时]	[摇摄时]		参考页
			没有转接镜	-
			装有另购的长焦附加镜	第 136 页
			装有另购的广角附加镜	第 136 页



- 使用慢速快门拍摄夜景等场景，可能不能完全修正相机震动。此时建议使用三角架。
- 如果相机震动太强，可能无法完全修正震动。
- 进行全景拍摄时请平握相机 (竖握相机时稳定功能不起作用)。

放大的近距离拍摄（超级微距）

拍摄模式 SCN (A/S) P Tv Av M

该模式允许比标准微距模式更近距离的拍摄，进一步放大主体。另外，拍摄的背景效果也与标准微距不同。

从镜头前端到主体的距离处于以下范围内时，可以进行拍摄：

0到10厘米（最大广角，变焦不可用）

1 按住 键以便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显示 。

- 再次按  键将取消超级微距模式（同时取消微距模式）。
- 相机尽可能接近拍摄主体时的图像区域为 22 × 16 毫米（最大广角设置）。



变焦为距离花朵0厘米

拍摄

使用数码变焦

拍摄模式 AUTO     SCN* P Tv Av M

* 在  和  模式下不能设置。

可以结合数码变焦和光学变焦进行放大和拍摄。

- 静止图像：最大约48倍
- 短片：最大约48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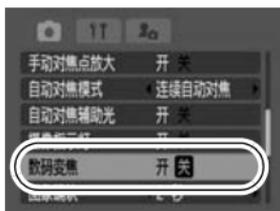
 **W**（宽屏）模式不能使用数码变焦。

1 （拍摄）菜单 → [数码变焦] → [开]/[关]*。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 26 页）

- 短片拍摄的默认设置为 [开]。

* 默认设置。



2 向 方向转动变焦杆，然后拍摄图像。

- 按下  键时，当镜头达到最大光学长焦设置（拍摄静止图像）时，变焦停止。再次按  键可激活数码变焦功能，然后进一步对图像进行数码缩放。
- 按  键来缩小图像。



数码变焦的倍数越大图像就会越粗糙。

连拍方式

拍摄模式



SCN* P Tv Av M

*在 **A** 和 **S** 模式下不能设置。

在此模式下，当按下快门按钮时，相机将连续拍摄。

另外，使用推荐的记忆卡^{*1}以相同的时间间隔（流畅连拍方式）可进行连续拍摄（第143页），直到记忆卡存储满为止。^{*2}

●即使连续拍摄突然停止，记忆卡也可能没有存满。

	标准连拍方式 大约 1.5 张图像 / 秒 ^{*2 *3}	在需要对主体连续拍摄时建议使用。
	高速连拍 大约 2.3 张图像 / 秒 ^{*2 *3}	在连拍过程需要最短快门间隔时建议使用。

*1 建议使用拍摄前已进行低级格式化（第34页）的超高速SDC-512MSH记忆卡（选购件）。

*2 这反映了佳能公司制订的标准拍摄准则。实际结果可能会随主体和拍摄条件的不同而变化。

*3 在分辨率设置为大，压缩率设置为精细时使用。

1 按 键以显示 .

● 是 的默认设置（但无法设置 （高速连拍））。

2 拍摄

●按下快门按钮时相机可拍摄一连串的图像。
松开快门按钮时拍摄停止。

取消连拍方式：按 键以显示 .



●当内存已满时，拍摄之间的间隔可能延长。

●如果闪光灯发出闪光，拍摄之间的间隔可能延长。

选择连拍方式

选择标准或高速连拍。

- 1  (拍摄) 菜单 → [连拍方式]
→  / 。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26页)

- 选择支持连拍的模式。



2 按MENU(菜单)键。



关闭相机时，连续拍摄会取消，但连拍方式选择仍会保留。

使用自拍

拍摄模式        

可以设置按下快门按钮后延迟拍摄的时间，可延迟10秒()或2秒()，或者自定义延迟拍摄的时间和拍摄张数(：自定义计时器)。

- 1 按键以显示、或。

2 拍摄。

- 当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自拍灯会闪烁(当使用防红眼功能时，此灯会提前2秒点亮)。

取消自拍：按键以显示。



可以更改自拍声音(第32页、113页)。

更改自拍倒计时 (🕒/🕒)

1 📷 (拍摄) 菜单 → [自拍] → 🕒*1/🕒。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 (第 26 页)

- 可能会出现以下情况。

- 🕒: 释放快门之前 2 秒钟, 发出自拍声音, 自拍灯闪烁加快*2。
- 🕒: 按下快门按钮时发出自拍声音, 快门将在 2 秒钟后释放。

*1 默认设置。

*2 可能会因“我的相机”设置而异。

更改延迟时间和拍摄张数 (🕒)

可更改延迟时间 (0-10、15、20、30 秒) 和拍摄张数 (1-10)。但在 SCN 模式下 🎨 (色彩强调)、🔄 (色彩交换)、📐 (辅助拼接) 或 🎞️ (短片) 不能进行此项设置。

1 📷 (拍摄) 菜单 → [自拍] → 🕒。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 (第 26 页)



2 选择 [延迟]* 或 [张数]* → SET (设置) 键。

- 发出的自拍声音如下。
 - 如果将延迟时间指定为 2 秒或 2 秒以上, 自拍声音将在拍摄前 2 秒加快。
 - 如已在 [张数] 选项中指定多张拍摄, 则仅在第一张拍摄时发出声音。

*1 默认设置为 10 秒, 3 张



如果 [张数] 选项设置为 2 张或多张, 可能会出现以下情况。

- 曝光和白平衡固定在第一张拍摄所选定的设置。
- 如果闪光灯发出闪光, 拍摄之间的间隔可能延长。
- 当内存已满时, 拍摄之间的间隔可能延长。
- 如果记忆卡已满, 拍摄将自动停止。

短片拍摄

拍摄模式 **AUTO**      **P** Tv Av M

无论模式转盘在什么位置，都可通过按短片键来拍摄短片*1。

可选择短片记录像素和帧频（第46页），然后使用“色彩强调”、“色彩交换”和“我的色彩”等色彩效果进行拍摄。

●最大片断大小：1 GB*2

*1 可以记录到记忆卡录满为止（使用超高速记忆卡时，如推荐的 SDC-512MSH）。

*2 即使片断大小未达到 1 GB，在片断长度达到 1 小时时也会停止记录。是在达到 1 GB 还是 1 小时前停止记录，取决于记忆卡的存储容量和数据写入速度。

1 按短片键进行拍摄。

- 按下短片键时即开始拍摄。
- 将同时录音。
- 拍摄过程中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出现记录时间（秒）和“●记录”。
- 拍摄短片时，摄像指示灯会闪动红光，并在拍摄结束后熄灭。拍摄菜单中的[摄像指示灯]设置为[关]时，指示灯不会闪烁（第27页）。
- 再次按短片键可停止记录。
出现下列情况时记录将自动停止。
 - 经过最长记录时间后
 - 内存和记忆卡已满时
- 用“色彩强调”或“色彩交换”拍摄时，请确保事先在SCN模式下指定它们（第51页）。
- 即使拍摄短片时静止图像的记录像素设置为 **[W]**，记录短片的高宽比也会是通常的4:3屏幕比。





- 建议使用已在相机中格式化的记忆卡来拍摄短片（第34页）。使用随相机附送记忆卡时无需进行格式化。
- 记录时请小心避免下列情况。
 - 请勿触碰麦克风。
 - 如果按下短片键外的任何键，按键时发出的声音将记录到短片中。
 - 记录过程中相机将自动调整曝光和白平衡以适应拍摄条件。然而请注意，相机自动调整曝光所发出的声音也被记录下来。
- 在其他相机上可能无法正常播放本相机记录的图像。



- 按手动对焦键时，当前的对焦模式设置为自动对焦锁定。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会显示 **MF**。再次按手动对焦键可取消此设置。自动对焦锁注册为快捷按钮后，拍摄短片时可通过按 **AF** 键（屏幕上出现 **AF**）重新调整和锁定自动对焦。
- 拍摄短片时可设置自动曝光锁（第68页）和曝光转换（在模式转盘设置为 **MF** 时，也可在拍摄前进行设置）。
 1. 按 **ISO** 键
会锁定（自动曝光锁）曝光，而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会出现曝光转换条。
 2. 使用 **◀** 或 **▶** 键可以调整曝光。
再次按 **ISO** 键以取消此设置。如果按 **MENU**（菜单）键或更改白平衡、我的色彩或拍摄模式设置，也会取消此设置。自动曝光锁注册为快捷按钮后，拍摄短片时可通过按 **AF** 键（屏幕上出现 **AF**）重新调整和锁定自动曝光。但在屏幕上显示曝光转换条时，不能执行此操作。
- 在除 **MF** 外的任何模式转盘下停止短片记录时，静止图像设置会返回到短片拍摄开始前的设置状态。但是会禁用自动曝光锁（第68页）和曝光转换。
- 在计算机上播放短片需要 QuickTime 3.0 或更高的版本（数据类型：AVI/压缩方式：MotionJPEG）。附送的 Canon Digital Camera Solution Disk（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上附有 QuickTime（适用于 Windows）。对于 Macintosh 平台，该程序在 Mac OS X 或更高版本上为标准程序。

更改短片记录像素和帧频

可以在任何拍摄模式下更改短片记录像素和帧频。

1 FUNC. (功能) 键 → * / / / / (记录像素/帧频)。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 25 页)

- 使用 ◀ 或 ▶ 键选择记录像素/帧频，然后按 FUNC. (功能) 键。

* 默认设置。



剩余时间 (秒)

短片记录像素 / 帧频

帧频是每秒记录或播放的帧的数目。帧频越高，动作的表现越流畅。

	记录像素	帧频
	640 × 480 像素	30 帧 / 秒
	640 × 480 像素	15 帧 / 秒
	320 × 240 像素	60 帧 / 秒
	320 × 240 像素	30 帧 / 秒
	320 × 240 像素	15 帧 / 秒



- 请参考图像数据大小 (近似值) (第 145 页)
- 请参考记忆卡与估计容量 (第 144 页)

拍摄短片时拍摄静止图像

拍摄模式         

可在拍摄短片的过程中拍摄高画质的静止图像*。

* 记录像素和压缩率的设置与拍摄静止图像时相同（除  外）。

1 拍摄短片时，可通过半按快门按钮进行对焦。

半按快门按钮可使相机对焦并为静止图像设置曝光。在此过程中，短片会继续拍摄。

2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

- 拍摄静止图像时，短片会短时间变黑，然后恢复到正常状态。但声音记录不会间断。
- 还会记录快门的声音（无法禁用）。



- 不能使用闪光灯。
- 拍摄短片时无论是否设置为 ，拍摄静止图像的记录像素都固定为 （大）。
- 不可继续拍摄静止图像。
- 如果内存不足，在拍摄静止图像时，短片拍摄可能停止。
- 如果存储媒体的记录速度太慢或内存不足，将出现以下图标。在这种情况下，无法拍摄静止图像。
 - ：如果该图标闪烁，则表示正在进行写入。当该图标停止闪烁并保持点亮时，可以再次拍摄。
 - ：内存已满，因此拍摄已禁用。

更改声音模式

拍摄模式 **AUTO**    SCN   **P** Tv Av M

可以更改麦克风电平（录音音量）、防风屏和采样率。

1 （设置）菜单 → [音频]。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 2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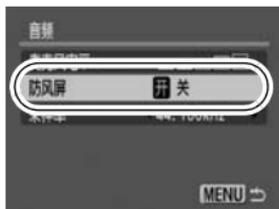
2 [麦克风电平] → 使用 ◀ 或 ▶ 键设置录音音量。



3 [防风屏] → [开]*/[关]。

- 当风太强时，这将降低噪音。
- 当设置为“打开”时， 将显示在液晶屏（或取景器）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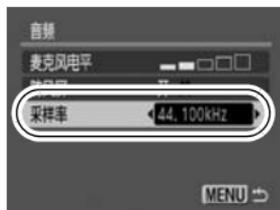
* 默认设置。



4 [采样率] → [44.100 kHz]*/ [11.025 kHz]/[22.050 kHz]。

- 声音质量随以下设置的顺序越来越好，但所需内存也更大。
11.025 kHz、22.050 kHz 和
44.100 kHz

* 默认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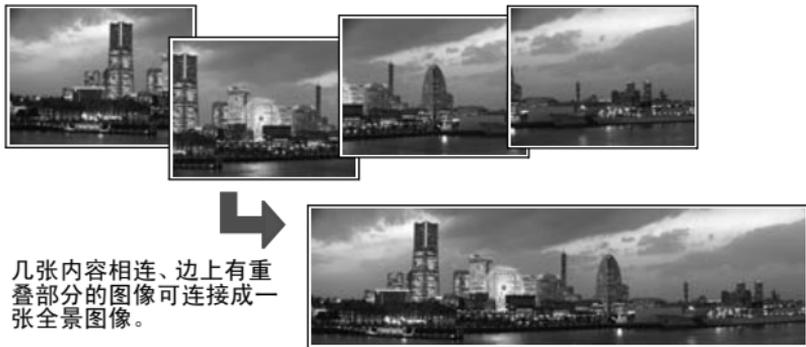


- 当记录音量过大时，为避免较大声音失真，它会自动加以调整。
- 防风屏会降低风力过大场所中的噪声。然而，将其用于无风场所时，会产生非自然的声音。

🖼️ 拍摄全景图像（辅助拼接）

拍摄模式 

可以使用辅助拼接功能拍摄部分重叠的图像，然后将这些图像在计算机上合并（拼接）成一张全景图像。



几张内容相连、边上有重叠部分的图像可连接成一张全景图像。

1 使用◀或▶键可以选择拍摄次序。

- 可在下列5种拍摄方向中选择。
 - 水平从左到右
 - 水平从右到左
 - 垂直从下至上
 - 垂直从上至下
 - 由左上方顺时针开始



2 拍摄序列中的第一帧。

- 第一张图像的曝光与白平衡被设置并锁定。

3 构图第二张图像，使其与第一张图像的部分重叠然后拍摄。

- 使用▲、▼、◀或▶键返回到上一张图像或重现已记录的图像。
- 当图像拼接到一起时，重叠部分的微小差异可被更正。



4 要拍摄其他图像，请重复以上步骤。

- 系列图像最多可包含26张。
- 拍摄完最后一张图像后，请按SET（设置）键。



- 在“辅助拼接”模式下拍摄时，不能在电视上显示图像。
- 将第一张图像的设置继续应用于第二张图像及以后的图像。



使用附送的PhotoStitch程序在计算机上合并图像。

SCN 更改色彩，然后拍摄

拍摄模式 SCN(  )

在拍摄静止图像和短片时，可以轻松更改拍摄图像的色彩，使您能享受到制作各种效果的乐趣。但是，根据不同的拍摄条件，图像可能显得很粗糙，或者不能获得期望的色彩。拍摄重要主体之前，建议试拍并检查结果。拍摄静止图像时将[保存原始图像]功能（第54页）设置为[开]，也可记录更改后的图像和原始、未更改的图像。

	色彩强调	液晶屏上指定色彩之外的所有色彩将以黑白色拍摄。
	色彩交换	指定液晶显示屏中的色彩，然后用另外的色彩替换指定色彩进行拍摄。指定的色彩只能与一种其他色彩交换。

 根据拍摄场景的不同，ISO感光度可能会提高，从而增加图像杂色。

用色彩强调模式拍摄

1 使用 **◀**或**▶** 键选择 （色彩强调）
→ **SET**（设置）键。

- 相机将切换到色彩输入模式，显示屏上将交替显示原始图像和“色彩强调”图像（使用先前设置的色彩）。



2 对准相机，使要保留的色彩出现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中央，然后按 **◀** 键。

- 仅可指定一种色彩。
- 可以使用 **▲** 或 **▼** 键指定被保留的色彩范围。
 - 5: 仅指定想要保留的色彩。
 - +5: 还可指定与要保留的色彩接近的色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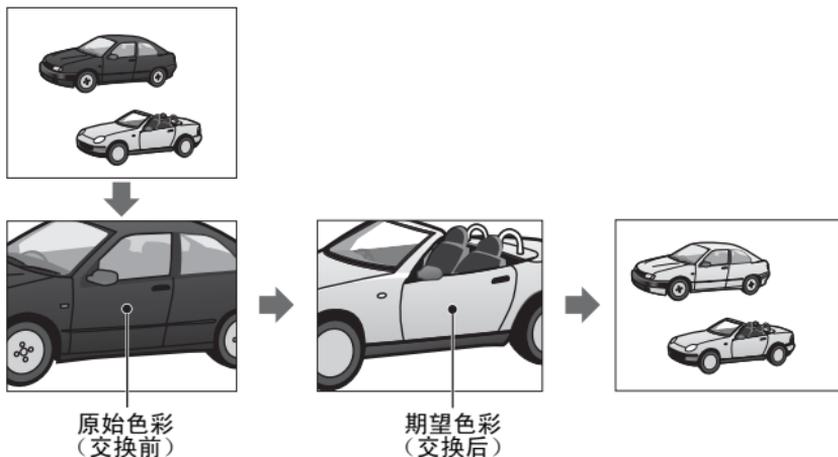
3 用SET（设置）键完成此设置，然后拍摄。

- 完成设置。
- 如果按短片键，即可在“色彩强调”模式下拍摄短片。



- 默认的“色彩强调”为绿色。
- 如果使用闪光灯，则可能无法获得色彩输入模式下取得的结果。
-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指定的“色彩强调”仍将保留。

用色彩交换模式拍摄



1 使用◀或▶键选择[S]（色彩交换） →SET（设置）键。

- 相机将切换到色彩输入模式，显示屏上将交替显示原始图像和色彩交换图像（使用先前设置的色彩）。



2 对准相机，使要更改的色彩出现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中央，然后按◀键。

- 仅可指定一种色彩。
- 可以使用▲或▼键指定被保留的色彩范围。
 - 5: 仅指定想要更改的色彩。
 - +5: 还可指定与要更改的色彩接近的色彩。

3 对准相机，使期望的色彩出现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中央，然后按▶键。

- 仅可指定一种色彩。

4 用SET（设置）键完成此设置，然后拍摄。

- 完成设置。
- 按下短片键时，即可在“色彩交换”模式下拍摄短片。



- “色彩交换”的默认设置由绿色变为白色。
- 如果使用闪光灯，则可能无法获得色彩输入模式下取得的结果。
-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色彩交换”模式下指定的色彩仍将保留。

保存原始图像

用“色彩强调”或“色彩交换”模式拍摄静止图像时，不仅可以保存更改色彩后的图像，还可选择保存原始图像（色彩更改前）。

1 (拍摄) 菜单 → [保存原始图像] → [开]/[关]*。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 26 页)

- 如果选择为[开]，图像将按照连续文件号保存。原始图像的文件号较小，而在“色彩强调”或“色彩交换”模式下拍摄的图像的文件号较大。

* 默认设置。



如果[保存原始图像]设置为[开]

- 拍摄时，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仅显示用“色彩强调”或“色彩交换”设置的图像。
- 用“色彩强调”或“色彩交换”拍摄后，图像会立即显示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第 51 页、52 页）。请注意，此时删除图像会同时删除原始图像。
- 由于每次拍摄保存两张图像，所以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显示的拍摄张数为[保存原始图像]设置为[关]时显示张数的一半。

可以任意选择相机设置，如快门速度及光圈值，来配合您的拍摄目的。选择设置后，拍摄步骤与 **AUTO** 自动模式（*基本指南* 第6页）相同。



- 有关光圈值与快门速度的关系，请参考第56页。
- 请注意，使用慢速快门时和较大光圈值时，相机震动可能会影响拍摄效果。如果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出现 （相机震动警告），请按照下列步骤解决问题。
 - 使用 （影像稳定器）功能。
 - 提高ISO感光度。
 - 开启闪光灯使之能发光。
 - 使用三脚架。

P 程序自动曝光

使用程序自动曝光模式，可让相机自动设置与景物亮度相应的快门速度与光圈值。

- 如果不能取得正确的曝光，半按此按钮时液晶显示屏上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会显示为红色。使用以下拍摄方法可取得正确的曝光，并使快门速度和光圈值显示为白色。
 - 使用闪光灯（开启闪光灯）。
 - 调节ISO感光度。
 - 更改测光模式。



可更改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组合，而无需更改曝光值（第68页）。

如果在快门速度优先自动曝光模式下设置快门速度，相机会自动选择适合亮度的光圈值。较快的快门速度可让您捕捉移动主体的瞬间图像，较慢的快门速度则会营造流动的效果，并可以在阴暗的环境下不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

1 使用 ◀或▶ 键选择快门速度，然后拍摄。



- 如果光圈值显示为红色，则表示图像曝光不足（光线不足）或过度曝光（光线太强）。使用 ◀或▶ 键调整快门速度，直到光圈值显示为白色。
- 由于CCD图像传感器的特性，使用慢速快门时，会增加拍摄图像的杂色。但本相机会对拍摄的图像（使用比1.3秒更慢的快门速度拍摄）进行特殊处理以消除杂色，从而产生更高画质的图像（但在拍摄下一张图像前，可能需要一定的处理时间）。



- 光圈值与快门速度会根据变焦状况作出如下改变。

	光圈值	快门速度（秒）
最大广角 *1	F 2.7 - 3.5	至 1/1600
	F 4.0 - 5.0	至 1/2000
	F 5.6 - 7.1	至 1/2500
	F 8.0	至 1/3200
最大长焦 *2	F 3.5 - 4.5	至 1/1600
	F 5.0 - 6.3	至 1/2000
	F 7.1 - 8.0	至 1/2500

*1 最大广角设置

*2 最大长焦设置

- 闪光同步方式的最快快门速度为 1/500 秒。如果选择更快的速度，相机会自动将快门速度重置为 1/500 秒。

快门速度显示

- 下表中的数值是以秒为单位的快门速度。1/160表示1/160秒。慢速时，引号代表小数点，例如0"3代表0.3秒，2"代表2秒。

15"	13"	10"	8"	6"	5"	4"	3"2	2"5	2"	1"6	1"3	1"	0"8	0"6
0"5	0"4	0"3	1/4	1/5	1/6	1/8	1/10	1/13	1/15	1/20	1/25			
1/30	1/40	1/50	1/60	1/80	1/100	1/125	1/160	1/200	1/250					
1/320	1/400	1/500	1/640	1/800	1/1000	1/1250	1/1600							
1/2000	1/2500	1/3200												

- 可更改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组合，而无需更改曝光值（第68页）。

Av 设置光圈

拍摄模式 **Av**

可用光圈调节进入镜头的光线量。

如果在光圈优先自动曝光模式下设置光圈值，相机会自动选择适合亮度的快门速度。

选择较低的光圈值（开大光圈），可以使背景模糊，营造出美丽的人像照片。

较高的光圈值（关闭光圈）会使整个前景与背景都清晰地对焦。光圈值越大，对焦清晰的距离范围也就越大。

使用模式转盘

1 使用 ◀或▶ 键选择光圈值，然后拍摄。



- 如果快门速度显示为红色，则表示图像曝光不足（光线不足）或过度曝光（光线太强）。使用 ◀或▶ 键可以调整光圈值，直到快门速度显示变为白色。
- 根据不同的变焦位置，可能无法选择某些光圈值。



在此模式下，同步闪光时最快的快门速度为 1/500 秒。即使之前已设置光圈值，相机也会自动更改光圈值以配合同步闪光的速度。

光圈设置显示

- 光圈值越大，则镜头打开越小，进入相机的光线也就越少。

F2.7 F3.2 F3.5 F4.0 F4.5 F5.0 F5.6 F6.3 F7.1 F8.0

- 可更改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组合，而无需更改曝光值（第68页）。

安全偏移

在Tv和Av模式下，如果拍摄菜单中的[安全偏移]设置为[开]，在不能取得正确曝光的情况下，快门速度或光圈值会自动调整以取得正确的曝光。

- 启用闪光灯时，安全偏移会失效。

M 手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

拍摄模式 **M**

可以手动设置快门速度及光圈来拍摄图像。

1 使用◀或▶键选择快门速度，使用▲或▼键选择光圈值，然后拍摄。

- 半按快门按钮时，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会显示标准曝光*与所选曝光之间的差值。如果差值超过2级，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会显示红色的“-2”或“+2”。

* 自动曝光功能会根据所选测光方式测量亮度并计算标准曝光值。



- 如果在设置光圈值和快门速度后调整变焦，光圈值或快门速度将随变焦位置而变化。
- 液晶屏（或取景器）的亮度会配合选择的快门速度及光圈值。如果选择快速快门或在黑暗环境下拍摄主体，请开启闪光灯，然后将其设置为👁️（闪光灯开、防红眼）或👁️（闪光灯开），这样可使图像保持光亮。

将设置注册到快捷按钮

拍摄模式     SCN   P Tv Av M

可以将经常使用的功能注册为  (快捷) 按钮。

可以注册以下功能。但是，并非所有功能都可注册，这取决于拍摄模式。

- 记录像素 (静止图像) *1 (第35页)
- 测光系统 (第70页)
- 我的色彩*3 (第76页)
- 自动曝光锁 (第68页)
- 显示关闭 (第22页)
- 短片记录像素 / 帧频 (短片) (第46页)
- 白平衡*2 (第74页)
- 影像稳定器功能 (第37页)
- 自动对焦锁 (第63页)
- 创建新文件夹 (第84页)

*1 默认设置。

*2 自定义白平衡进行读取后，就可使用自定义白平衡。

*3 一旦设置了自定义效果，就可使用自定义图片效果。

注册功能

1 (拍摄) 菜单 → [设置快捷按钮]。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26页)



2 使用▲、▼、◀或▶键选择想要注册的功能 → SET (设置) 键。

- 如果图标右下方出现“x”标记, 仍可以注册此功能, 但会保持当前的拍摄模式, 按下快捷按钮时不会激活此功能。



使用快捷按钮

1 按 键。

- 注册的功能将被激活, 且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会显示其图标 (“显示关闭”设置时除外)。
- 每次按  键都可以在注册功能的设置值之间循环切换。
- 当前拍摄模式下无法使用的功能将不显示, 即使已注册该功能。



自动对焦框显示相机对焦的构图区域，并可手动设置到所需区域。此框方便您准确对焦所选拍摄主体，以得到需要的构图。

1 按 键。

- 自动对焦框显示为绿色。

2 使用 、、 或 键将自动对焦框移动到需要的位置，然后按 键。

- 可以按下快门按钮，立即用选择的自动对焦框拍摄图像，而无需按  键。
- 如果您持续按  键，自动对焦框将返回原始位置（中央）。



- 使用数码变焦时，焦点锁定在自动对焦框的中心。
- 半按快门按钮时，自动对焦框显示如下。
 - 绿色：拍摄准备就绪
 - 黄色：对焦困难
- 当选择“点测光 AE 区”测光模式时，可以将选择的“点测光 AE 区”用作自动对焦框（第 70 页）。
- 关闭电源后，自动对焦框的位置将回到中央。

难以对焦主体的拍摄 (对焦锁、自动对焦锁、手动对焦)

拍摄模式



*无法使用  拍摄模式。

对焦下列类型的拍摄主体可能会存在困难。

- 与环境反差极小的主体
- 远近主体同时存在的场景
- 在构图中央有极亮物体的主体
- 快速移动的主体
- 透过玻璃的主体：请尽可能靠近玻璃拍摄，以减少玻璃反光的几率。

使用对焦锁拍摄

1 对准相机，以便与主要拍摄主体具有相同焦距的物体位于取景器中央或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中显示的自动对焦框的中心。

2 半按快门按钮。

3 重新对准相机以构造期望的画面并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1 对准相机，以便与主体具有相同焦距的对象出现在自动对焦框的中央。

2 半按快门按钮并按 **MF**（手动对焦）键。

- **MF** 和手动对焦指示灯将出现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

3 重新对准相机以构造期望的画面，然后拍摄。

取消自动对焦锁：按 MF 键。



- 自动对焦锁功能使用方便，因为可以放开快门按钮进行图像构图。此外，自动对焦锁在拍摄照片后仍然有效，可用相同的对焦捕捉第二张图像。
- 由于 （辅助拼接）不显示自动对焦框，请将相机对准拍摄主体。
- 将  注册为快捷按钮（第59页）时，通过按快捷按钮调整焦点并锁定焦距，并且可立即按快门或 Movie（短片）按钮开始拍摄（使用自动对焦锁时，液晶屏（或取景器）上会出现 ）。

使用手动对焦模式拍摄

可以手动设置焦点。

*无法设置 **AUTO** 和  模式。

1 按住 **MF** 键的同时，使用 **▲** 或 **▼** 键调整焦点。

- 显示 **MF** 和手动对焦指示灯。
- 将  (拍摄) 菜单中的 [手动对焦放大] 设置为 [开] (第27页) 时，图像在自动对焦框中的部分将被放大显示*。
 - * 但是，使用  (辅助拼接)、 (短片)、数码变焦时或在电视上显示图像时，则无法使用显示放大功能。
 - * 也可以设置不放大显示图像 (第27页)。
- 手动对焦指示灯显示近似值。该近似值仅用作拍摄指导。
- 设置焦点后，按 **SET** (设置) 键，相机会自动在当前焦点附近更准确地重新对焦。



手动对焦指示

取消手动对焦：按 **MF** 键。



可以更改手动对焦指示灯上显示的距离单位 (第31页)。

切换对焦设置

拍摄模式 **AUTO**    **P Tv Av M**

*  模式下仅[单次自动对焦]可用。

可以切换对焦设置进行拍摄。

连续自动对焦	即使没有按下快门按钮，相机也会为任何瞄准的主体持续进行对焦，让您可以随时拍摄。这是默认设置。
单次自动对焦	半按快门按钮时，相机才会进行对焦，以节省电源。

- 1  (拍摄) 菜单 → [自动对焦模式] → [连续自动对焦]*/[单次自动对焦]。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26页)

* 默认设置。



对焦点包围曝光（对焦点包围曝光模式）

拍摄模式 **P Tv Av M**

相机自动拍摄三张照片：一张是手动对焦点位置，一张是预设较近的焦点位置，一张是预设较远的焦点位置。

较近和较远的焦点位置按以下三个步骤设置：大、中和小。



三张照片的拍摄间隔与高速连拍相同，且图像按以下焦点位置变化顺序进行拍摄：当前位置、较远位置和较近位置。

连拍方式（第41页）

- 1 FUNC. (功能) 菜单** → * (包围曝光关闭) → (对焦点包围曝光) → **SET (设置) 键**。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 (第25页)



* 默认设置。

- 2 使用 ◀ 或 ▶ 键设置焦点位置的偏移量。**

- 按 ▶ 键或 ◀ 键可以分别扩大或缩小焦点与中心的距离。



- 3 按 FUNC. (功能) 键，使用手动对焦拍摄图像 (第64页)。**



- 使用闪光灯拍摄时，不能使用对焦点包围曝光模式。此时将只拍摄一张手动对焦位置的图像。
- 三张图像连续拍摄，与连拍设置无关 (第41页)。

当您希望降低手抖动的影响，以及在闪光灯关闭的昏暗环境下拍摄时，或希望降低拍摄主体移动的影响和提高快门速度时，请增加ISO感光度。

1 按ISO键切换设置。

- 每按下该键，会循环显示 **ISO HI**（高ISO感光度自动）→ **ISO 80** → **ISO 100** → **ISO 200** → **ISO 400** → **ISO 800** → **ISO AUTO**（不显示）。
- 选择“自动”时，相机会根据拍摄时环境的亮度选择最佳感光度。在昏暗环境下感光度将自动增加，增加快门速度并降低震动的影响。
- 选择 **ISO HI** 时，感光度将高于选择使用“自动”时的感光度。快门速度增加，场景中因手或拍摄主体移动造成的模糊度将低于以“自动”方式拍摄的图像。然而，与“自动”相比，可能会增加杂色。

ISO 感光度设置

	AUTO	P	Tv	Av	M
自动	○*	○*	○*	○*	—
高 ISO 感光度自动	○	○	—	—	—
ISO80	—	○	○	○	○*
ISO100	—	○	○	○	○
ISO200	—	○	○	○	○
ISO400	—	○	○	○	○
ISO800	—	○	○	○	○

○：可用 *：默认设置

锁定曝光设置（自动曝光锁）

拍摄模式 

可以分别设置曝光与焦点。当拍摄主体与背景的对比太强或主体逆光时，该模式十分有效。

 必须将闪光灯设置为 。如果闪光灯闪光，则无法设置自动曝光锁。

1 对要锁定曝光设置的部分拍摄主体进行对焦。

2 半按快门按钮并按 **ISO** 键。

- 将显示 。

3 重新对准相机以构造期望的画面并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取消自动曝光锁：按除 、、 或  键之外的任意键。

 ● 也可在  模式（第44页）下设置和取消自动曝光锁。
● 使用闪光灯时，可使用闪光曝光锁。

更改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组合

可任意更改自动选择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组合，而无需更改曝光值（程序转换）。

1 将模式转盘转到 **P**、**Tv** 或 **Av**。

2 对需要锁定曝光的拍摄主体进行对焦。

3 半按快门按钮的同时按 **ISO** 键。

- 曝光设置锁定，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显示 。

4 按  或  键，直至达到所需的快门速度及光圈值。

5 重新构图和拍摄。

- 拍摄后，设置将会取消。

不论拍摄主体在构图中的位置如何，都可以获得正确的曝光。

- 1** 开启闪光灯。
- 2** 按  键并将其设置为 （闪光灯开）。
- 3** 对要锁定闪光曝光设置的部分拍摄主体进行对焦。
- 4** 半按快门按钮并按 **ISO** 键。
 - 闪光灯将会预闪并显示 。
- 5** 重新对准相机以构造期望的画面并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取消闪光曝光锁：按除 、、或键外的任意键。

测光模式

	评价测光	相机将图像分为多个区域进行测光。相机将评估复杂的光线条件，如拍摄主体的位置、亮度、背景、直接光源及逆光情况，然后为主要拍摄主体调整恰当的曝光设置。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平均整个框中测量的光线，但偏重位于中央的拍摄主体。
	点测光 AE 区	对点测光 AE 区框的区域测光。
	中央点测光	将点测光框锁定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的中央位置。
	自动对焦点	将点测光 AE 区移到自动对焦框。

1 FUNC. (功能) 菜单 → * (评价测光) /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  (点测光 AE 区)。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 (第 25 页)

* 默认设置。

- 使用 ◀ 或 ▶ 键调整曝光补偿，然后按 FUNC. (功能) 键。

将点测光 AE 区移到自动对焦框 / 将点测光 AE 区居中

1 (拍摄) 菜单 → [点测光 AE 区] → [中央点测光]* 或 [自动对焦点]。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 26 页)

- 将[点测光 AE 区]设置为[中央点测光]时, 点测光 AE 区框  将出现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中央。可重新定位自动对焦框(第 61 页)。
- 使用[自动对焦点]时, 自动对焦框内将出现一个自动曝光点。此框可作为一个整体移动。

* 默认设置。



 点测光 AE 区
 自动对焦框

调整曝光补偿

拍摄模式



*在 **A** 和 **S** 模式下不能设置。

调整曝光补偿设置，在主体背光或在亮背景下拍摄时，可避免主体显得过暗，或避免灯光在夜晚拍摄时显得过亮。

1 FUNC. (功能) 菜单 → * (曝光补偿)。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 (第 25 页)

- 使用 ◀ 或 ▶ 键调整曝光补偿，然后按 **FUNC.** (功能) 键。

* 默认设置。



取消曝光补偿：将补偿值恢复为 [0]。



在 **P** 模式下，可设置/取消曝光转换 (第 44 页)。

自动包围曝光 (AEB模式)

拍摄模式 **P Tv Av**

相机自动拍摄三张照片：一张标准曝光，一张正补偿，一张负补偿。



- 三张照片的拍摄间隔与按以下顺序高速连拍相同：标准曝光、曝光不足和曝光过度。
连拍方式 (第41页)
- 自动包围曝光设置可以配合曝光补偿设置 (第72页) 来扩大调整范围。

1 FUNC. (功能) 菜单 → * (包围曝光关闭) → (自动包围曝光)。

请参考 **菜单与设置** (第25页)

* 默认设置。



2 按 **SET** (设置) 键并使用 **◀** 或 **▶** 键调整补偿范围。

- 在中央拍摄时，可以1/3增量从-2至+2调整曝光补偿范围。



取消自动包围曝光模式：选择 (包围曝光关闭)。



- 在自动包围曝光模式下不能使用闪光灯拍摄。如果启动闪光灯，则仅能拍摄一张标准曝光图像。
- 三张图像连续拍摄，与连拍设置无关 (第41页)。

调整色调（白平衡）

拍摄模式



P

Tv

Av

M

通常，（自动）白平衡设置会选择最佳白平衡。当（自动）设置无法产生自然色彩时，请使用适合光源的设置更改白平衡。

白平衡设置

	自动	相机自动选择设置
	日光	在晴朗的日子户外拍摄时使用
	阴天	在多云、阴暗或黎明黄昏拍摄时使用
	白炽灯	在白炽灯和灯泡类型 3 段波长荧光灯照明下拍摄时使用
	荧光灯	在暖白、冷白或暖白（3 段波长）荧光灯照明下拍摄时使用
	荧光灯 H	在日光荧光灯，或日光荧光灯类型 3 段波长照明下拍摄时使用
	闪光灯	使用闪光灯时（在 （运动）或 （短片）模式下无法设置）
	自定义	用相机自诸如白纸或白布等白色物体记忆的最佳白平衡数据拍摄时使用

1 FUNC.（功能）菜单 → *（自动）。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 25 页）

- 使用 或 键选择白平衡设置，然后按 **FUNC.（功能）** 键。

* 默认设置。



选择 （旧照片模式）或 （黑白模式）色彩效果时，不能调整此设置。（第 76 页）。

使用自定义白平衡

通过相机对您希望将其作为标准白色的诸如白纸或白布等对象的拍摄评估，可以设置自定义白平衡以获得拍摄条件的最佳设置。

特别是在下列 （自动）设置很难正确检测的情况下，应采用自定义白平衡读数。

- 拍摄近距离图像
- 拍摄单色主体（如天空、海洋或树林）
- 使用特殊光源拍摄（如水银灯）

1 FUNC. (功能) 菜单 \rightarrow AWB* (自动) \rightarrow (用户自定义模式)。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 25 页)



* 默认设置。

2 将相机对准一张白纸或白布并按 SET (设置) 键。

- 将相机对准，以便白色参考纸或参考布完全占满框中央。



- 在设置自定义白平衡前，建议将拍摄模式设置为 **P**，曝光补偿设置为零 (± 0)。曝光设置不正确时，无法获得正确的白平衡（图像显示全黑或全白）。
- 拍摄中读取白平衡数据时要使用同样的设置。如果设置不同，则不能设置最佳白平衡。请特别注意，下列设置不应更改。
 - ISO 感光度
 - 闪光灯：建议将闪光灯设置为开或关。如果在闪光灯设置为“自动”或“自动并防红眼”的情况下读取白平衡数据时闪光灯闪光，请确保拍摄时也使用闪光灯。
- 在“辅助拼接”模式下不能读取白平衡数据，因此请事先在另一个拍摄模式下预设白平衡。
- 即使将相机重置为初始设定（第 33 页），它也会保留您记录的自定义白平衡设置。

在我的色彩模式下拍摄

拍摄模式     

可改变图像的整体效果并拍摄。

我的色彩设置

	关闭我的色彩	正常拍摄。
	鲜艳模式	强调反差及颜色饱和度以拍摄鲜明的色彩。
	中性模式	调低反差及颜色饱和度以拍摄中性色调。
	旧照片模式	使用旧照片色调拍摄。
	黑白模式	使用黑白拍摄。
	正片效果	可制作出非常自然的色彩，如同使用正片获得的一样。
	淡化肤色 *	使肤色更浅。
	加深肤色 *	使肤色更深。
	鲜艳蓝色	强调蓝色。 使用该设置将使蓝色主体（如天空或大海）的色彩更加鲜明。
	鲜艳绿色	强调绿色。 使用该设置将使绿色主体（如高山、新生植物、花朵或草坪）的色彩更加鲜明。
	鲜艳红色	强调红色。 使用该设置将使红色主体（如花朵或汽车）的色彩更加鲜明。
	自定义色彩	自定义反差、锐度和颜色饱和度，以及红色、绿色、蓝色和肤色 * 平衡。 可用于微调，如使蓝色更鲜明，使面部色彩更明亮。

* 如果图像包含与人肤色相同的颜色，这些颜色也将被更改。
根据不同的肤色，也可能无法获得期望的效果。

1 FUNC. (功能) 菜单 * (关闭我的色彩)。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 25 页)

- 使用  或  键选择我的色彩模式。



- **AC** 模式
将相机设置为自定义色彩模式（第 77 页）。
 - 非 **AC** 模式
按 **FUNC.**（功能）键返回拍摄屏幕，然后开始拍摄。
- * 默认设置。



某些设置的 ISO 感光度将增加，从而增加图像杂色。

将相机设置为自定义色彩模式

可调节反差、锐度、颜色饱和度、红色、绿色、蓝色或肤色平衡，并拍摄。

1 **AC**（自定义色彩）→ **SET**（设置） 键。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 25 页）



2 使用▲或▼键选择[反差]、[锐度]、 [颜色饱和度]、[红色]、[绿色]、 [蓝色]或[肤色]，使用◀或▶键进 行调节。

- 将显示改变的色彩。



选择调整项。 调整所选项。

3 按 **SET**（设置）键。

- 完成设置。

切换闪光灯控制设置

拍摄模式 **Tv Av**

虽然内置闪光灯会自动调整闪光输出（**M** 模式除外），但也可以将闪光灯设置为不进行任何调整就闪光。

1 (拍摄) 菜单 → [闪光灯控制] → [自动]*/[手动]。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 26 页）



* 默认设置。

补偿闪光灯控制/闪光输出

拍摄模式     **P Tv Av M**

闪光曝光补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将拍摄模式设置为 、、 或 P 时，或者在 Tv 或 Av 模式下将 [闪光灯控制] 设置为 [自动] 时，可以在 -2 到 +2 范围内以 1/3 级增量调整设置。● 可将闪光灯曝光补偿与照相机曝光补偿功能结合起来，以达到背景曝光补偿的效果。
闪光输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拍摄模式设置为 M 时，或在 Tv 或 Av 模式下将 [闪光灯控制] 设置为 [手动] 时，可以在拍摄时自全光（FULL）开始，分三档控制闪光输出。

1 FUNC. (设置) 菜单 → (闪光曝光补偿) / (闪光输出)。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25页)

- 使用 ◀ 或 ▶ 键调整补偿/输出, 然后按 FUNC. (设置) 键。



例如, 将[闪光灯控制]设置为[自动]。



例: 将[闪光灯控制]设置为[手动]

切换闪光灯发出闪光的时间

拍摄模式 P Tv Av M

高级拍摄功能

前帘同步	闪光灯在快门开启后立刻闪光, 与快门速度无关。一般情况下会使用前帘同步进行拍摄。
后帘同步	闪光灯恰好在快门关闭前闪光。与前帘同步比较, 闪光灯会较迟闪光, 从而可以拍摄车灯拖影等效果。

1 (拍摄) 菜单 → [闪光同步方式] → [前帘同步]*/[后帘同步]。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26页)



使用前帘同步设置拍摄的图像



使用后帘同步设置拍摄的图像

* 默认设置。

使用设置间隔拍摄图像（间隔拍摄）

拍摄模式 **P Tv Av M**

可以按设置的间隔时间拍摄图像。此功能适用于以固定点观察植物及盛开的花朵等。拍摄的间隔时间可设置为1*至60分钟，可拍摄2*至100张图像。

* 默认设置

 由于相机可能要进行长时间连续拍摄，推荐使用小型电源转接器CA-PS700（选购件）（第133页）。

1 （拍摄）菜单 → [间隔拍摄]。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26页）



2 [间隔拍摄时间]和[间隔拍摄数量] → SET（设置）键。

- 如果持续按◀或▶键，拍摄数量将以每次五张的频率变化。
- 最大拍摄数量*取决于记忆卡的可用空间。
 - * 最大拍摄数量也可能会随已拍摄图像而减少。
- 相机退出菜单屏幕，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的右下方会出现Int。



3 按下快门按钮。

- 开始拍摄第一张图像，并开始间隔拍摄。拍摄完成第一张图像后，进行下一张拍摄前，将关闭电源，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也会关闭。（电源会在下一张拍摄前即刻自动开启。）
- 当拍摄完设置的图像数量后，无论节电设置如何，相机都将自动关闭电源。
- 如果在间隔拍摄过程中执行了以下操作，则将取消间隔拍摄。
 - 在相机等待拍摄下一张图像时转动模式转盘。
 - 打开记忆卡插槽或电池盖
 - 操作模式杆
 - 关闭电源



- 一旦开始间隔拍摄，所有操作按键都将失效。
- 镜头会保持伸出直至拍摄完成下一张图像。
- 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不会在拍摄后立刻显示图像。
- 如果没有设置日期和时间，则不能使用间隔拍摄。
- 不能设置自动包围曝光模式及对焦点包围曝光模式。
- 仅第一张图像为自拍拍摄。

C 保存用户自定义设置

拍摄模式 **P Tv Av M C**

可以将经常使用的拍摄模式及不同的拍摄设置保存为**C**（用户自定义）模式。需要时，只需将模式转盘转至**C**即可使用以前保存的设置拍摄图像。也可以保存因更改拍摄模式或关闭电源而未记忆的设置（如连拍方式或自拍）。

1 切换到要保存和设置其设置的拍摄模式。

- 要更改**C**（拍摄模式除外）中保存的某些设置，请选择**C**。
- 可在**C**中保存的功能
 - 拍摄模式（**P**、**Tv**、**Av**、**M**）
 - 可在**P**、**Tv**、**Av**和**M**中设置的项目和模式（第159页）
 - 拍摄菜单设置
 - 变焦位置
 - 手动对焦位置

2 （拍摄）菜单 → [保存设置]。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26页）



3 [OK] → SET（设置）键。

-  ● 设置内容不影响其他拍摄模式。
- 可以重设已保存的设置（第33页）。

设置横竖画面转换功能

拍摄模式 **AUTO**  **SCN** 

播放模式 

此相机配备了可检测垂直握持相机所拍摄图像方向的智能方向传感器，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中查看图像时，可将图像自动旋转至正确方向。

1 (设置) 菜单 → [横竖画面转换] → [开]/[关]。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 26 页）

- 将横竖画面转换功能设置为[开]并将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设置为详细显示模式时，显示屏中会出现 （一般）、（右端向下）或 （左端向下）。

* 默认设置。



- 当相机垂直向上或向下拍摄时，此功能可能无法正确操作。请检查箭头  是否指向正确方向。如果不是，请将横竖画面转换功能设置为[关]。
- 如果将横竖画面转换功能设置为[开]，下载至计算机的图像方向将取决于下载图像所使用的软件。



- 当垂直握持相机进行拍摄时，智能方向传感器判断上端为“向上”而下端为“向下”。然后调节最佳白平衡、曝光，并进行垂直拍摄对焦。无论横竖画面转换功能的状态是开还是关，此功能都可正常运行。
- 可分别设置拍摄和播放模式的横竖画面转换功能。
 - 拍摄模式的横竖画面转换功能设置为[开]时，拍摄时会记录相机方向。因此，根据拍摄时的相机方向可在播放模式期间自动旋转图像。
 - 播放模式的横竖画面转换功能设置为[开]时，无论拍摄相机的方向如何，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中的图像会旋转至正确方向。

创建图像目标（文件夹）

拍摄模式 **AU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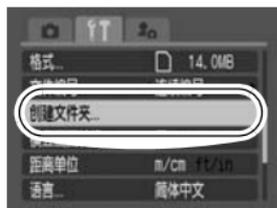
播放模式 

可随时创建新文件夹，拍摄的图像将自动保存到该文件夹中。

创建新文件夹	为下次拍摄的图像创建新文件夹。要创建另一个文件夹，请插入另一复选标记。
自动创建	要在指定日期和时间后的下次拍摄创建新文件夹，请指定日期和时间（第 85 页）。

1 （设置）菜单 → [创建文件夹]。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 26 页）



下次拍摄时创建文件夹

2 使用 ◀或▶ 将复选标记置于[创建新文件夹]旁▶ **Menu** (菜单)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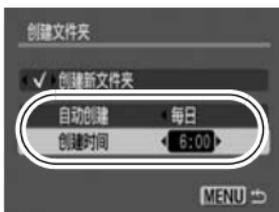
-  显示在液晶显示屏 (或取景器) 上。创建新文件夹后将会停止显示此符号。



设置自动创建文件夹的日期或时间

2 选择[自动创建]选项的日期和[创建时间]选项的时间▶ **Menu** (菜单) 键。

- 达到指定时间时, 液晶显示屏 (或取景器) 上会显示 。创建新文件夹后将会停止显示此符号。



一个文件夹中最多可保存2000张图像。拍摄的图像超过此数量时, 将会自动创建新文件夹。

重置文件编号

拍摄模式

AUTO



SCN



P

Tv

Av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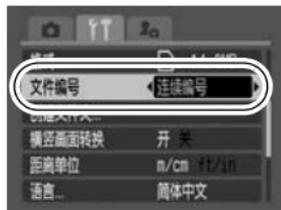
播放模式



拍摄的图像会被自动指定文件编号。您可选择文件编号的指定方式。

1 (设置) 菜单 → [文件编号] → [连续编号]^{*1} / [自动重设]。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 (第 26 页)



*1 默认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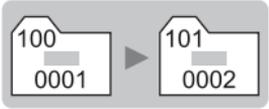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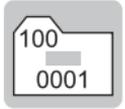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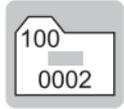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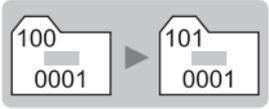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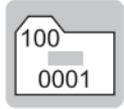
文件编号重置功能

连续编号	给下一张图像指定的编号比上一张拍摄的图像的编号大一个数。由于可避免更换文件夹或记忆卡后文件名重复，此功能可方便您在计算机上管理所有图像。 ^{*2}
自动重设	重设图像和文件夹编号为起始值 (100-0001) ^{*2} 。这样便于逐个对文件夹中图像进行管理。

*2 使用空记忆卡时。如果使用有拍摄数据的记忆卡，将对上次拍摄的文件夹和图像的7位数编号与记忆卡中上次的编号进行比较，新图像将以两者中较大的编号为基础进行编号。

文件和文件夹编号

给拍摄的图像指定从0001到9999的连续文件编号，而给文件夹指定从100到999的编号。一个文件夹最多可保存2000张图像。

	创建的新文件夹	创建的与另一记忆卡交换的记忆卡	
连续编号	记忆卡 1 	记忆卡 1 	记忆卡 2 
自动重设	记忆卡 1 	记忆卡 1 	记忆卡 2 

● 因为以下类型的图像始终要一起保存到同一文件夹中，在没有足够的可用空间时，即使文件夹中图像总数不足2000，也会将图像保存到新文件夹中。

- 连拍图像
 - 自拍图像 (📷 (自定义))
 - 短片 (短片的静止图像)
 - 辅助拼接模式图像
 - 色彩强调/色彩交换静止图像 (在[保存原始图像]设置为[开]的情况下)
 - 对焦点包围曝光
 - 自动包围曝光拍摄
- 文件夹编号重复或文件夹中的图像编号重复时，无法播放图像。
- 有关文件夹结构或图像类型的信息，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请参考基本指南(第14页)。

🔍 查看放大图像

1 按 🔍 键。

- 将显示 **SET** 号以及图像的放大部分。
- 可以用变焦杆改变放大率。
- 图像最多可以放大约10倍。



放大区域的大约位置

2 使用 ▲、▼、◀或▶ 键移动图像。

- 如果再次按 **SET** (功能) 键, 相机会切换到图像展现模式并且会显示 **SET** 号。
- 使用 ◀或▶ 键可按同一放大率展现下一张或上一张图像。
- 再按一下 **SET** (功能) 键会取消图像展现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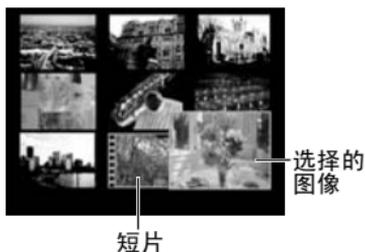
取消放大显示: 向  方向转动变焦杆。(也可以按 **MENU** (菜单) 键立即取消放大显示功能。)

 不能放大短片帧及索引播放图像。

以九张为一组查看图像（索引播放）

1 向 方向转动变焦杆。

- 在索引播放模式下一次可以查看最多九张图像。
- 使用 ▲、▼、◀或▶ 键更改图像选择。



一次性切换显示九张图像

如果在索引播放过程中向  方向转动变焦杆，则会出现跳换条，并可在一组九张图像之间进行切换。

- 使用 ◀或▶ 键可查看上九张或下九张图像。
- 按 SET（设置）键时，同时按 ◀或▶ 键可跳到最前或最后一组图像。



取消放大显示：向  方向转动变焦杆。

🏠 跳选图像

如果在记忆卡中记录了很多图像，使用以下四个搜索键来跳选图像将会很方便。

	10 张图像跳选	每次跳过 10 张图像。
	100 张图像跳选	每次跳过 100 张图像。
	拍摄日期跳转	跳到下一个拍摄日期的第一张图像。
	跳转到短片	跳到短片。
	跳转到文件夹	显示每个文件夹中的第一张图像。

1 在单张图像播放模式中，按 🏠 键。

- 相机即转成跳选模式。
- 屏幕样图会随采用的搜索键不同而稍有变化。



当前显示图像的位置

搜索键指定的图像数目。

2 使用 ▲ 或 ▼ 键选择搜索键，然后按 ◀ 或 ▶ 键。

返回单张图像播放模式：按 **MENU**（菜单）键。

查看短片

❗ 不能在索引播放模式下播放短片。

1 显示短片，然后按**SET**（设置）键。

- 附有 **SET** 图标的图像为短片。



短片控制面板

蜂鸣器音量
(使用▲或▼键调节)

2 选择 （播放），然后按**SET**（设置）键。

- 如果在播放过程中按**SET**（设置）键，则会暂停短片。再按一次将继续播放。
- 播放完毕后，短片会停在最后一个显示的画面。按**SET**（设置）键可显示短片控制面板。

操作短片控制面板

	退出（单张图像播放）
	打印（只有与打印机连接时才会出现。有关详细信息，请参考直接打印文档。）
	播放
	慢动作播放（可按 ◀ 键使其减慢或按 ▶ 键加快播放速度）。
	显示第一个画面
	上一帧（按住 SET（设置）键会令画面后退）
	下一帧（按住 SET（设置）键会令画面快进）
	显示最后一个画面
	编辑（切换到短片编辑模式）（第 92 页）

- 在电视机上播放短片时，请使用电视的控制器调节音量（第 112 页）。
- 慢动作播放时无法播放声音。

编辑短片

可以删除所拍摄短片的部分内容。



不能编辑被保护的短片或长度小于1秒的短片。

1 在短片控制面板中选择 (编辑)，然后按 **SET** (设置) 键。

- 出现短片编辑面板和短片编辑栏。

短片编辑面板



短片编辑栏

计数器

2 使用 **▲** 或 **▼** 键选择 (删除首段) 或 (删除末段)，使用 **◀** 或 **▶** 键指定删除的起始点 (↓)。

- 要检查临时编辑的短片，选择  (播放) 并按 **SET** (设置) 键。
- 选择 ( 退出) 取消编辑，然后返回短片控制面板。

3 选择 (保存)，然后按 **SET** (设置) 键。

4 选择 [新文件] 或 [覆盖]，然后按 **SET** (设置) 键。

- [新文件] 会使用新的文件名称保存编辑的短片。编辑前的数据不会被更改。请注意，如果在保存短片过程中按 **SET** (设置) 键，则会取消保存。
- [覆盖] 会用原始名称保存已编辑的短片。编辑前的数据会丢失。
- 如果记忆卡空间不足，则只能选择 [覆盖]，且短片编辑栏的计数器上会出现 **▲**





保存已编辑的短片大约需要3分钟。

如果保存过程中电池耗尽，编辑的短片将不能保存。编辑短片时，建议使用新的AA碱性电池、完全充电的AA镍氢电池或另购的小型电源转接器CA-PS700（第133页）。

旋转显示的图像

显示屏上的图像可以顺时针旋转90或270度。

原始位置



90度



270度



1 (播放) 菜单 .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26页)



2 使用 或 键选择要旋转的图像，然后按 **SET** (设置) 键开始旋转。

- 每按一次 **SET** (设置) 键，图像就会在90度 → 270度 → 原始位置之间循环。
- 在索引播放模式下可以旋转图像。



- 不能旋转短片。
- 下载图像至计算机时，相机旋转图像的方向将取决于下载图像所使用的软件。

应用效果和播放

可应用淡入等效果，然后播放短片。

	不应用效果播放短片。
	在各场景之间切换时可以应用淡入。
	可以应用移动效果切换场景，用 ◀ 键向右移动，用 ▶ 键向左移动。

- 1  (播放) 菜单 →  → Off / * / 
-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 26 页)

* 默认设置。



 在相机正从记忆卡上读取图像时切换图像，则不会显示过渡效果。

添加我的色彩效果

可使用“我的色彩”功能将效果添加到记录的图像上（仅限于静止图像）。可以选择下列“我的色彩”效果。有关详细信息，请参考第76页。

 鲜艳模式	 淡化肤色
 中性模式	 加深肤色
 旧照片模式	 鲜艳蓝色
 黑白模式	 鲜艳绿色
 正片效果	 鲜艳红色

1 (播放) 菜单 \rightarrow 。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 (第 26 页)



2 使用 \leftarrow 或 \rightarrow 键选择图像，然后按 **SET** (设置) 键。



3 使用 \leftarrow 或 \rightarrow 键选择“我的色彩”类型，然后按 **SET** (设置) 键。

- 显示的图像会反映“我的色彩”效果。
- 可向 \odot 方向转动变焦杆，以更高的放大率检查图像。缩放图像时，可按 **SET** (设置) 键在用“我的色彩”效果转换的图像和原始、未转换的图像之间进行切换。



4 选择[OK]，然后按**SET**（设置）键。

- 列表中的最后一张图像是以“我的色彩”效果转换的新保存的图像。
- 要将效果继续添加到其他图像，重复第2步以后的步骤。



5 按**MENU**（菜单）键并选择[是]或[否]，然后按**SET**（设置）键。

- 选择[是]会显示以“我的色彩”效果转换的图像，而选择[否]则会返回到播放菜单。



- 如果记忆卡空间不足，“我的色彩”功能将不起作用。
- 尽管将“我的色彩”效果添加到图像的次数没有限制，但随着应用次数的增加图像质量将会逐渐变差，而且可能达不到所需色彩。
- 在拍摄模式中使用“我的色彩”（第76页）拍摄的图像色彩和在播放模式中使用“我的色彩”功能编辑的图像色彩可能会略有不同。

🎤 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

在播放模式下（包括单张图像播放、索引播放、放大播放及在拍摄模式下进行拍摄后立刻查看），可以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最长为1分钟）。声音数据会保存为WAVE格式（立体声）。

1 播放图像时按🎤键。

将显示声音记录控制面板。

2 使用◀或▶键来选择🔴（记录），然后按SET（设置）键。

- 显示已用时间和剩余时间。
- 按SET（设置）键暂停录制。再按此键可恢复录制。
- 任何一张图像都可添加最长1分钟的录音。
- 可以更改声音模式（第48页）。



声音记录面板

已用时间/
剩余时间

音量

（使用▲或▼键调节）

声音记录面板

	退出
	录音
	暂停
	播放
	删除 在确认屏幕中选择 [删除]，然后按 SET（设置）键。



- 不能为短片加上声音记录。
- 被保护图像的声音记录不能删除（第105页）。

仅记录声音（录音机）

可以不记录图像，而仅记录声音（立体声），一次最多可记录两小时的声音。

1 （播放）菜单 。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 26 页）



2 使用 或 键，从声音控制面板中选择 （录音），然后按 **SET**（设置）键。

- 开始记录后，相机会显示已用时间。
- 可以更改声音模式（第 48 页）。
- 按 **SET**（设置）键时，录音停止。再次按 **SET**（设置）键可启动新的录音。
半按快门按钮，或按短片键也可停止记录。



- 最长记录时间取决于内存卡上的可用空间及声音模式。
- 内存卡已满后，记录将会停止。
- 播放模式下，按住  键，可显示声音控制面板。

声音播放

1 (播放) 菜单 → 。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26页)



2 使用▲或▼键选择声音，然后使用◀或▶键选择, 然后按SET(设置)键。

声音开始播放。

 (退出): 返回播放菜单。

 (记录): 记录声音。

 (播放): 播放声音。

 (后退): 按住SET(设置)键后退(不播放声音)。

 (快进): 按住SET(设置)键快进(不播放声音)。

 (删除): 按SET(设置)键, 然后按◀或▶键选择[删除], 然后再按SET(设置)键删除所选声音。如果选择[全部删除], 然后按SET(设置)键, 会显示确认屏幕。按◀或▶键选择[确定], 然后按SET(设置)键删除所有未保护的声

音。
 (保护): 按SET(设置)键保护所选声音不被删除(出现)。要取消保护, 请再次按SET(设置)键。

 (音量): 按▲或▼键来调整音量。

- 可使用[ (设置)]菜单(第30页)上的[音量]来调节播放音量。



有关声音编号和文件夹编号的详细信息, 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自动播放（幻灯片播放）

可自动显示记忆卡中的图像。

* 幻灯片播放图像设置的依据是数码打印命令格式(DPOF)标准（第107页）。

幻灯片播放类型

	全部图像	顺序播放记忆卡上的所有图像。
	日期	按拍摄顺序开始指定日期的幻灯片播放。
	文件夹	使用指定文件夹中的图像，按文件夹顺序播放。
	动态短片	使用指定记忆卡上的所有短片。
	静止图像	使用指定记忆卡上的所有图像。
	自定义 1-3	仅标注要在幻灯片播放中查看的图像，并在 [自定义 1]、[自定义 2] 或 [自定义 3]（第 103 页）中保存此选择。

1 （播放）菜单 。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 26 页）



播放/删除

2 从 、、、、 或 中选择。

- 对于  和 ：选择要播放图像的拍摄日期或文件夹（第 102 页）。
- 对于 ：选择要播放的图像（第 103 页）。
- 要添加效果并播放，用 **▲** 键选择 [效果]，然后用 **◀** 或 **▶** 键选择效果类型（第 102 页）。



3 [启动]→SET (设置) 键。

- 在自动播放过程中可以执行下列功能。
 - 暂停/继续幻灯片播放：按 **SET** (设置) 键
 - 移至下一张/返回到上一张：按 ◀ 或 ▶ 键 (按住此键可加快速度)
 - 停止幻灯片播放：按 **MENU** (菜单) 键



效果类型

出现下列屏幕时，可以将效果应用到幻灯片播放。

	自动开始播放，不使用效果。
	应用图像的至下而上淡入，图像至下而上显示。
	先在图像上出现十字，然后逐渐显示图像。
	图像逐渐以水平方式出现。

* 默认设置。



在单张图像播放过程中，同时按 **SET** (设置) 键和 键，将从第一张图像开始幻灯片播放。但若在显示上次拍摄的图像时这样做，则会从与所显示图像同一天拍摄的第一张图像开始播放。

选择要播放图像的拍摄日期 / 文件夹 (、)。

1 选择 或 → **SET** (设置) 键。

2 使用 ◀ 或 ▶ 键选择要播放图像的拍摄日期或文件夹
→ **MENU** (菜单) 键。



日期



文件夹

选择以幻灯片播放图像 (F1 至 F3)

仅选择要播放的图像，并将它们保存为幻灯片播放（自定义 1、2 或 3）。最多可选择 998 张图像。它们将以选择的顺序进行播放。

1 选择 F1 至 F3 → SET (设置) 键。

- 开始时仅显示 F1 图标。设置 F1 后，图标变为 F1V 并会显示 F2。设置 F2 和 F3 时，它们会以相同的方式变化。

2 使用 ◀ 或 ▶ 键可在播放图像间移动，使用 SET (设置) 键选择或取消选择。

- 也可在索引播放模式下选择图像。
- 按 MENU (菜单) 键可取消设置。

复选标记表示选定

编号表示选定顺序



选择全部图像

- 在第 1 步（第 103 页）中选择 F1 至 F3 后，使用 ▲ 键选择 [全部标注]，然后按 SET (设置) 键。
- 使用 ▲ 键选择 [全部标注]，按 SET (设置) 键。
- 使用 ▶ 键选择 [确定]，然后按 SET (设置) 键。
要取消选择所有图像，选择 [重置]。

调整播放时间和重复播放设置

● 播放时间

设置各图像的显示时间。在3* - 10秒、15秒和30秒之间进行选择。
(显示时间根据图像略有不同。)

* 默认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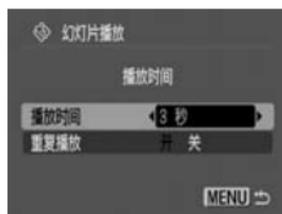
● 重复播放

设置显示了所有幻灯片后是停止幻灯片播放，还是继续播放直至停止。

1 [设置] → SET (设置) 键。

2 选择[播放时间]或[重复播放]，然后选择所需选项。

- 按MENU (菜单) 键可取消设置。



保护图像

您可以保护重要的图像及短片，以免被不慎删除。

1 (播放) 菜单 。

请参考 **菜单与设置** (第 26 页)



2 使用 或 键选择要保护的图像。

- 再按一下 **SET** (设置) 键取消设置。
- 也可在索引播放模式下保护图像。



保护图标

请注意，格式化（初始化）记忆卡会删除所有数据（第 34 页），包括被保护的图像及其他文件类型。在格式化记忆卡之前，请先检查其内容。

删除所有图像



- 请注意，删除的图像将无法恢复。删除图像之前请保持必要的谨慎。
- 此功能不能删除被保护的图像。

1 (播放) 菜单 → 。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 (第 26 页)



2 [OK] → SET (设置) 键。

- 如果退出而不删除图像，请选择 [取消]。



如果要删除的不仅是图像数据，还包括卡内全部数据，请格式化记忆卡 (第 34 页)。

设置DPOF打印设置

可以使用相机预先选择记忆卡上需要打印的图像，并指定打印份数。相机使用的设置符合数码打印命令格式（DPOF）标准。这样使用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进行打印，或将图像送至支持DPOF的照片冲印店进行打印，都十分方便。这些设置符合DPOF（数码打印命令格式）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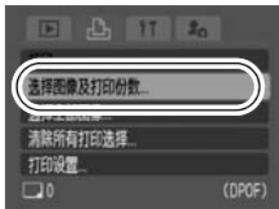
若记忆卡已被其他兼容DPOF功能的相机设置打印设置，则会显示▲图标。本相机的设置将会覆盖这些设置。

单张图像

- 1 （播放）模式 → （打印）菜单
→ [选择图像及打印份数]。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26页）

- 选择[清除所有打印选择]取消图像的所有打印设置。



- 2 使用 ◀或▶ 键选择要打印的图像。

- 如下所示，选择方法因打印类型设置而不同（第109页）。
 - （标准）/ （标准及索引）
选择图像，然后按SET（设置）键选择或取消选择该图像。
 - （索引）
选择图像，然后按SET（设置）键选择或取消选择该图像。
- 也可在索引播放模式下选择图像。

打印份数



- 如果相机已连接到打印机上，选择图像时  键将亮起蓝色。按  键并确认[打印]选择后，按**SET**（设置）键即开始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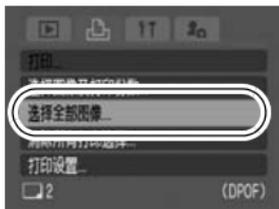
选择索引打印



记忆卡上的所有图像

1 （播放）模式 → （打印）菜单 → [选择全部图像]。

- 将设置为每张图像打印一份。
- 选择[清除所有打印选择]取消图像的所有打印设置。
- 如果相机已连接到打印机上，按**SET**（设置）键后  键将亮起蓝色。按  键并确认[打印]选择后，按**SET**（设置）键即开始打印。



2 [OK] → **SET**（设置）键。



- 某些打印机或照片冲印公司的输出可能不会依从指定的打印设置。
- 不能对短片进行打印设置。



- 图像根据拍摄的日期和时间按照从旧至新的先后顺序进行打印。
- 最多可以选择998张图像。
- 当[打印类型]设置为[标准及索引]时，可以设置打印份数。当设置为[索引]时，则不能设置打印份数（仅能打印一份）。

设置打印风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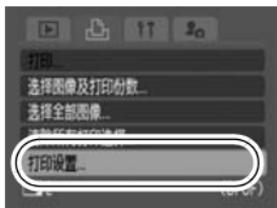
在选择图像进行打印前，指定打印风格。
可选择下列打印设置。

*默认设置

打印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标准*	每页打印一张图像。
	<input type="checkbox"/> 索引	将所选择的图像以索引格式缩小打印在一页纸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标准及索引	同时以标准及索引格式打印图像。
日期(开/关*)		为打印件添加日期。
文件号(开/关*)		为打印件添加文件号。
清除 DPOF 数据(开*/关)		完成打印后清除所有打印风格设置。

1 (播放) 模式 → (打印) 菜单 → [打印设置]。

请参考 **菜单与设置** (第 26 页)



2 选择 [打印类型]、[日期]、[文件号] 或 [清除 DPOF 数据]，然后选择设置。



● 根据下列打印类型的不同，日期和文件号设置也会不同。而可打印信息可能因打印机而不同。

- 索引

不能同时将 [日期] 和 [文件号] 设置为 [开]。

- 标准或标准及索引

可同时设置 [日期] 和 [文件号]。

● 如果打印的图像已经用 [日期标记] 功能标注了日期，请不要在 DPOF 打印设置中设置日期。否则将会打印两次日期。

● 日期会以 [日期/时间] 菜单中指定的风格进行打印 (第 30 页)。

设置DPOF传输设置

在将图像下载到计算机之前，可以使用相机指定图像的设置。有关如何将图像传输到计算机的说明，请参考 *软件入门指南*。

相机使用的设置符合数码打印命令格式（DPOF）标准。

如果记忆卡已用其他兼容DPOF功能的相机设置了传输设置，则会显示  图标。本相机的设置将会覆盖这些设置。

1 （播放）菜单 \rightarrow .

请参考 *菜单与设置*（第 26 页）



单张图像

2 [命令] \rightarrow SET（设置）键。

- 选择[重置]取消所有的传输命令设置。



3 使用 \leftarrow 或 \rightarrow 键选择要传输的图像 \rightarrow SET（设置）键。

- 再按一下 SET（设置）键取消选择该设置。
- 也可在索引播放模式下选择图像（第 89 页）。

传输选择



2 选择[全部标注]，然后按**SET**（设置）键。

- 选择[重置]取消所有的传输命令设置。



3 选择[OK]，然后按**SET**（设置）键。



- 图像根据拍摄的日期和时间按照从旧至新的先后顺序进行传输。
- 最多可以选择998张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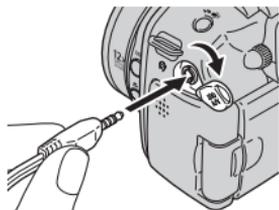
在电视机上拍摄 / 查看图像

可以使用附送的立体声视频连接线STV-250N，将兼容视频的电视机连接到相机，并作为显示屏拍摄或播放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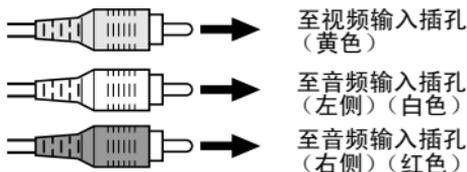
1 关闭相机和电视机。

2 将立体声视频连接线连接到相机的A/V OUT（音频/视频输出）端子上。

- 将指甲插入相机的端子盖左侧，向前推开盖子，然后向内完全插入立体声/视频连接线。



3 将立体声/视频连接线的另一端插入电视机的VIDEO IN（视频输入）及AUDIO IN（音频输入）插孔。



4 打开电视机并切换到视频模式。

5 开启相机电源。



- 可切换视频输出信号（NTSC或PAL）以适应不同地区的标准（第31页）。不同地区的默认设置有所不同。
 - NTSC：日本、美国、加拿大、中国台湾和其他地区
 - PAL：欧洲、亚洲（除中国台湾以外）、大洋洲和其他地区
- 如果视频输出制式设置不正确，相机输出可能不会正确显示。

自定义相机（我的相机设置）

“我的相机”可以自定义起动图像和起动、操作、自拍及快门的声音。可以更改并注册这些设置，以便自定义相机以适合自己的爱好。

更改我的相机设置

- 1  模式 → （我的相机）菜单 → 菜单项。

请参考 [菜单与设置](#)（第 26 页）



- 2 使用  或  键选择要设置的内容。

选择 [个性组合] 可全部设置为相同的设置。



注册我的相机设置

可以将记忆卡内记录的图像和新录制的声音作为“我的相机”设置添加到  和  菜单项中。也可以使用附送的软件将计算机中的图像及声音上传到相机。

-  要将“我的相机”设置恢复为初始设定需要使用计算机。使用附送的软件（ZoomBrowser EX/ ImageBrowser）将默认设置恢复到相机。

1 模式 → (我的相机) 菜单 → 要注册的菜单项。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26页)



2 选择 或 , 然后按 **DISP.** (显示) 键。



3 选择图像或记录声音。

● 起动图像

选择要注册的图像, 然后按 **SET** (设置) 键。



● 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及快门声音

选择  (录音), 然后按 **SET** (设置) 键。录制后选择  (注册声音), 然后按 **SET** (设置) 键。

- 录制时间过去后, 将自动停止录音。

- 要播放声音, 选择  (播放)。

- 要退出而不进行注册, 按  (退出)。



4 选择[OK]，然后按**SET**（设置）键。

- 要取消注册，选择[取消]。



- 以下两项不能注册为“我的相机”设置。

- 短片

- 用声音记录功能（第98页）和录音机（第99页）记录的声音

- 添加新的“我的相机”设置时，之前注册的设置会被删除。



有关创建及添加“我的相机”数据的说明，请参考附送的软件入门指南。

故障排除

如果使用软件时遇到问题，请参考此部分。如果问题仍未能解决，请联系随机附送顾客联络表上列印的服务中心。

相机

相机无法操作。

电源没有打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住电源键一段时间（<i>基本指南</i>第3页）。
记忆卡插槽或电池仓盖开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确认记忆卡插槽盖或电池仓盖安全关闭（<i>基本指南</i>第1页）。
电池装入方向错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正确的方向将电池装入相机（<i>基本指南</i>第1页）。
电池类型不正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仅可使用新的AA碱性电池或佳能AA镍氢（NiMH）电池。（<i>基本指南</i>第1页）。
电量不足（显示“更换电池”提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相机中装入四节未用过的或充满电的AA镍氢（NiMH）电池（<i>基本指南</i>第1页）。● 使用小型电源转接器（选购件）（第133页）。
相机及电池端子接触不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充电或使用电池之前，用软布将端子擦拭干净（第127页）。● 将电池重新插入几次。

相机内发出声音。

变换相机的水平 / 垂直方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机的定位装置正在运行。没有故障。
-----------------	---

打开电源时

出现“记忆卡锁起！”提示。

SD 记忆卡的写保护开关被设置为“写保护”。

- 要在记忆卡上记录或删除数据，或者格式化记忆卡，请向上滑动开关（第 128 页）。

出现日期 / 时间菜单。

钮扣锂电池电量不足。

- 更换电池（第 130 页）。

液晶显示屏/取景器

显示变暗。

在强阳光下或明亮光线中，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会变暗。

- 这是带有 CCD 设备的正常现象，并不是故障。（此图像不会记录在拍摄的静止照片上，但会记录在拍摄的短片上。）

显示闪烁。

在荧光灯照明下拍摄时显示闪烁。

- 这不是相机故障。（闪烁会记录在短片上，但不会记录在静止图像上。）

液晶显示屏出现红色或紫色的光线条纹。

拍摄主体太亮。

- 这是带有 CCD 设备的正常现象，并不是故障。此光线条纹不会记录在静止图像上，但会记录在短片上。

出现。

由于光线不足，可能选择了较慢的快门速度。

- 开启影像稳定器功能（第 37 页）。
- 提高 ISO 感光度（第 67 页），开启闪光灯或使用三脚架稳定相机（基本指南 第 11 页）。

出现。

当使用经其他兼容 DPOF 功能的相机设置过打印设置或传输设置的记忆卡时，会显示该符号。

- 使用其他 DPOF 相机更改打印或传输设置时请务必小心，因为本相机会覆盖所有这些设置（第 101 页、107 页、110 页）。

出现杂色。 / 拍摄主体移动异常。

在黑暗环境下拍摄时，相机将自动使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显示的图像变亮，从而更容易查看（第 18 页）。

- 这不会影响到记录的图像。

拍摄

相机不能记录。

相机正处于播放或计算机 / 打印机连接模式。

- 将模式杆转到左侧或半按快门按钮来切换拍摄模式。
- 连接计算机或打印机时，请在将相机切换到拍摄模式之前拔除界面连接线。

闪光灯正在充电。（液晶屏或取景器上  闪烁白光）。

- 请等候直至  停止闪烁并持续亮起，即表示闪光灯已充电，然后按下快门按钮。

记忆卡已满。

- 插入新的记忆卡（*基本指南* 第 1 页）。
- 如有必要，可将图像下载至计算机，然后删除记忆卡内的图像以腾出空间。

记忆卡没有正确格式化。

- 格式化记忆卡（第 34 页）。
- 如果重新格式化后仍然无效，记忆卡上的逻辑回路可能已损坏。请与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SD 记忆卡处于写保护状态。

- 向上滑动 SD 记忆卡的写保护开关（第 128 页）。

图像模糊或对焦不准。

将自动对焦辅助光设置为 [关]。

- 相机在黑暗的地方很难对焦，这时发出自动对焦辅助光将有助于对焦。设置为关时则自动对焦辅助光不起作用，设置为 [开] 可以将其激活（第 27 页）。使用时，注意自动对焦辅助光不要被手遮挡。

按动快门时相机会移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将影像稳定器功能设置为 [关] 以外的任何其他设置 (第 37 页)。 ● 提高 ISO 感光度以提高快门速度。 ● 将自拍设置为  (2 秒) 延迟 2 秒释放快门, 可让相机停止震动, 从而避免图像模糊 (第 42 页)。 ● 将相机放在平稳的表面或使用三脚架拍摄可取得更佳的效果。
拍摄主体在对焦范围之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体在有效拍摄距离内进行拍摄 (第 139 页)。
拍摄主体难以对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对焦锁、自动对焦锁或手动对焦拍摄 (第 62 页)。

图像中的拍摄主体太暗。

拍摄主体距离闪光灯太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开启闪光灯, 并将其设置为始终闪光 (基本指南第 11 页)。
由于周围环境太亮, 主体曝光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将曝光补偿设置为正 (+) (第 72 页)。 ● 使用自动曝光锁或点测光功能 (第 68 页、70 页)。
拍摄主体太远, 闪光灯光线无法覆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体在恰当的拍摄距离内时, 使用内置闪光灯进行拍摄 (第 140 页)。 ● 提高 ISO 感光度, 然后拍摄 (第 67 页)。

图像中的拍摄主体太亮, 或图像呈现白色。

拍摄主体距离闪光灯太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体在恰当的拍摄距离内时, 使用内置闪光灯进行拍摄 (第 140 页)。
由于周围环境太暗, 主体曝光过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将曝光补偿设置为负 (-) (第 72 页)。 ● 使用自动曝光锁或点测光功能 (第 68 页、70 页)。
光线直接照在拍摄主体上或经由拍摄主体反射到相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变换拍摄角度。
闪光灯设置为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推下闪光灯将其设置为关  (闪光灯关) (基本指南第 11 页)。

图像包含杂色。

ISO 感光度太高。

- 选择高 ISO 感光度或  (高 ISO 感光度自动) 可能会增加图像杂色。如果画质优先, 则选择较低的 ISO 感光度 (第 67 页)。
- 在特殊场景模式中的 、、 和  模式下, ISO 感光度会增加并出现杂色。

图像上出现白点。

闪光灯的光线令空气中的粉尘或昆虫反光。使用最大广角拍摄时。

- 这是数码相机常见的现象, 并不是故障。

出现红眼现象。

在黑暗环境下使用闪光灯时, 眼睛反射的光线可能造成红眼现象。

- 这种情况下, 请使用  防红眼模式 (基本指南第 11 页)。要使该模式生效, 拍摄主体必须直视防红眼灯。请提醒拍摄主体直视防红眼灯。
- 增加室内亮度或靠近拍摄主体可以得到更好的防红眼效果。

连拍速度减慢。

记忆卡性能下降。

- 为提高连拍性能, 建议将所有图像保存到计算机后, 在相机中格式化记忆卡 (第 34 页)。

将图像记录到记忆卡上需要较长的时间。

在其他设备中格式化的记忆卡。

- 使用本相机格式化的记忆卡 (第 34 页)。

镜头不能收回。

电源开启时记忆卡插槽盖或电池仓盖打开。

- 请先关闭记忆卡插槽盖或电池仓盖, 打开电源, 然后再关闭电源 (基本指南第 1 页)。

间隔拍摄正在进行。

- 拍摄指定数量的图像后, 镜头会自动收回。

模式已从拍摄模式切换到播放模式。

- 在这种情况下, 镜头不会收回。要收回镜头, 请再次将模式杆转到左侧。

拍摄短片

记录时间不能正确显示或拍摄意外停止。

使用了下列类型的记忆卡。

- 记录速度较慢的记忆卡。
- 用其他相机或计算机格式化的记忆卡。
- 曾经反复记录和删除图像的记忆卡。

- 尽管在拍摄过程中无法正确显示记录时间，但短片会完好地记录在记忆卡中。如果用本相机格式化记忆卡，记录时间就会正确显示（记录速度较慢的记忆卡除外）（第 34 页）。

液晶显示屏上频繁显示“缓冲器警告”（第 19 页）。

当相机的内存偏低时，会显示“缓冲器警告”，直到内存已满为止，并且拍摄会自动停止。

- 请尝试以下步骤。
 - 拍摄之前，对记忆卡进行低级格式化（第 34 页）。
 - 降低记录像素 / 帧频（第 46 页）。
 - 使用高速记忆卡（如 SDC-512MSH 等）。

播放

无法播放。

您试图播放使用其他相机拍摄的或曾在计算机上编辑过的图像。

- 如果使用附送的软件程序（ZoomBrowser EX 或 ImageBrowser）将计算机内的图像添加到相机，则可以播放原来不能播放的计算机图像。
请参考 *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 软件使用者指南*（PDF）。

已用计算机更改了文件名或文件位置已更改。

- 将文件名或位置设置为相机兼容的文件格式。（详细说明，请参考 *软件入门指南*。）

不能编辑短片。

不能编辑用其他相机拍摄的短片。

短片无法正常播放。

如果用读速慢的记忆卡播放高记录像素和高帧频记录的短片，短片将会出现间歇性停止播放的现象。

如果使用系统资源不足的计算机播放短片，可能会发生丢帧。

 在其他相机上可能无法正常播放本相机拍摄的图像。

以  设置和视频信号设置为 PAL 格式所记录的短片输出到电视或视频上时，播放帧频可能会低于记录帧频。可以用慢动作播放的方式单帧播放。

- 要以原帧频查看图像，建议使用相机的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或在计算机上播放短片。

从记忆卡内读取图像的速度很慢。

记忆卡是在其他设备中格式化的。

- 使用本相机格式化的记忆卡（第 34 页）。

电池

电池很快用完。

电池类型不正确。

- 仅可使用新的 AA 碱性电池或完全充电的佳能 AA 镍氢 (NiMH) 电池。请参考“使用电池”（*基本指南* 第 1 页）。

电池的温度较低。电池的性能在低温下会降低。

- 如果是在低温的环境中拍摄，请在使用前为电池保暖（放在内袋里等）。

电池端子不干净。

- 使用之前请先用干布擦拭干净。
- 将电池重新插入几次。

佳能 AA 镍氢 (NiMH) 电池很快用完。

电池未使用时间超过一年。

- 如果电池为可充电电池：在数次充电周期之后，其性能将会恢复正常。

超过电池寿命。

- 更换四枚新的电池。

电视显示器输出

电视显示器上未显示图像。

视频输出制式设置不正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将视频制式设置为与您的电视相匹配的NTSC或PAL 设置(第 31 页)。
在辅助拼接模式下拍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辅助拼接模式下,输出的图像无法显示在电视上。在其他模式下拍摄(基本指南第 8 页)。

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

不能打印。

相机和打印机连接不正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请确保使用指定连接线正确连接了相机和打印机。
未打开打印机电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打开打印机电源。
打印连接方式不正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将  (设置) 菜单下的 [打印连接方式] 选择为 [自动] (第 31 页)。

提示列表

在拍摄或播放过程中，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会出现如下提示。有关打印机连接时显示的提示，请参考*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处理中 ...

图像正在记录到记忆卡上，或正在读取记忆卡。

正在启动播放模式。

将所有相机及菜单设置重置为默认值。

没有记忆卡

在未安装记忆卡的情况下打开了相机。

记忆卡锁起！

SD 记忆卡处于写保护状态。（第 128 页）

不能记录

您试图在未安装记忆卡时拍摄图像。

记忆卡错误

记忆卡出现异常情况。

记忆卡已满

记忆卡已存满图像，不能记录或保存更多图像。或不能记录更多的图像设置。或不能记录更多的声音记录和录音机。

命名错误！

此图像不能创建，因为相机正试图创建的文件夹名称与一幅图像名称相同，或已经达到最大的图像编号。在设置菜单中，将文件编号选项设置为 [自动重设]。将所有想保留的图像保存到计算机，然后重新格式化记忆卡（第 34 页）。请注意：格式化会删除全部现有的图像以及其他数据。

更换电池。

电量不足以操作相机。立即用新的 AA 碱性电池或完全充电的佳能 AA 镍氢 (NiMH) 电池更换全部 4 枚电池。

没有图像。

记忆卡上没有记录图像。

图像太大。

试图播放大于 4992 × 3328 像素的图像或数据量很大的图像。

不能兼容的 JPEG 格式。

试图播放不兼容的 JPEG 图像。

数据损坏。

试图播放数据已被损坏的图像。

RAW

试图播放 RAW 图像。

不能确认的图像

试图播放以特殊数据类型记录的图像（如其他相机厂商独家采用的数据类型等），或由其他相机记录的短片片段。

不能放大！

试图放大的是由不同相机或数据类型记录的图像、由计算机修改过的图像或短片。

不能旋转

试图旋转的是由不同相机或数据类型记录的图像、由计算机修改过的图像或短片。

不能兼容的 WAVE 格式

不能将声音记录添加到此图像上，因为现有声音记录或音频的数据类型不正确。

无法注册这幅图片！

试图将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或短片注册为启动图像。

无法修改图像

试图将“我的色彩”效果应用到其他相机拍摄的短片或图像。

不可传输！

在使用“直接传输”屏幕将图像传输到计算机时，试图选择数据已被损坏的图像或使用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可能在“直接传输”菜单中选择 [设置桌面] 时试图选择短片。

保护！

试图删除或编辑被保护的图像、短片或声音。

指令太多

过多的图像被标记了打印设置、传输设置或幻灯片播放。无法继续处理。

不能完成！

不能完全保存打印、传输或幻灯片播放设置。

不能指定的图像。

试图为非 JPEG 图像设置打印设置。

不能编辑

指定的幻灯片播放文件已损坏。

打印信息错误

由于记忆卡中存储的图像数量太多（约 1000 张），计算机无法下载图像。

镜头错误，重新启动相机

移动镜头时，相机检测到错误并自动切断电源。如果在镜头移动或在多尘或多沙的环境下打开相机电源时按镜头，会出现此错误提示。重新打开相机电源，然后拍摄或播放图像。如果频繁出现此提示，则可能是镜头存在故障，请将相机送往服务中心维修。

Exx

（xx: 代码）相机检测到错误。关闭电源再开启，然后进行拍摄或播放。如果错误代码再度出现，表示问题没有解决。请记下此代码，并与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如果错误代码在拍摄后立刻出现，则拍摄可能未被记录。请在播放模式下查看图像。

使用电池

电量

将会显示下列图标和提示。



电量低。如果打算长时间使用相机，请尽快更换电池。

更换电池

电量不足以操作相机。请立即更换电池。

电池使用注意事项

- 仅可使用 AA 碱性电池或佳能 AA 镍氢 (NiMH) 电池 (选购件)。虽然本机可使用 AA 镍镉电池，但由于其性能不可靠，不建议使用这类电池。
- 另购电池的使用时间可能没有随相机附送电池的使用时间长。碱性电池的性能随品牌的不同会有所差异。
- 如果在低温环境下或长时间使用相机，推荐使用佳能 AA 镍氢 (NiMH) 电池套件 (选购件)。在低温环境下使用碱性电池，可能会缩短相机的操作时间。此外，由于碱性电池规格的关系，其寿命可能会比镍氢电池短。
- 请勿将新电池与曾在其他设备使用过的电池混合使用。部分使用过的电池可能会漏液。
- 请小心按照正确的正极 (+) 和负极 (-) 方向安装电池。
- 请勿混合使用不同类型或不同品牌的电池。所有四枚电池必需相同。
- 插入电池之前，请用干布将电池端子擦拭干净。皮肤的油脂或污渍可能会大量减少可记录的图像数目或使用时间。
- 电池的性能在低温下会降低，电池图标  将在更短时间内显示。如果在寒冷地区使用相机，电池的电量消耗会比平时快。在使用之前，将电池放在里面的口袋保暖，可使电池恢复性能。
- 但请确保不要将电池同金属钥匙链或其他金属物体放在一起，否则可能造成电池短路。
- 如果长时间不使用相机，请取出相机内的电池，并存放到安全的地方。如果电池在相机内长时间不使用，可能会漏液而损坏相机。

警告

请勿使用损毁的电池或外层完全或部分剥落的电池，否则就有电池漏液、过热或爆裂的危险。

安装另购的电池之前，务必查看电池的外层，有些电池的外层可能会有破损。请勿使用外层有破损的电池。

请勿使用有以下情况的电池。



电池的全部或部分外层（电气绝缘层）剥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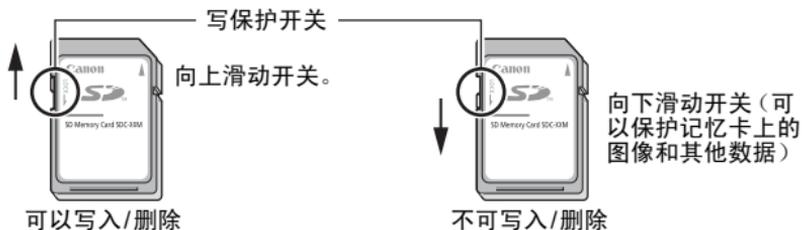
正极（正端子）扁平的电池。



负端子是正确成形（凸出于金属面上），但外层没有延伸并包住电池金属基托的边缘。

使用记忆卡

SD 记忆卡（选购件）写保护开关



使用注意事项

- 记忆卡是一种高度精密的电子设备。请勿折曲、施压、震动或撞击记忆卡。
- 请勿试图拆解或改装记忆卡。
- 请避免记忆卡背面的端子接触污渍、水或异物。请勿用手或金属物体接触端子。
- 请勿撕掉记忆卡上的原始标签或用其他标签或不干胶贴纸覆盖。
- 需要在记忆卡上写字时，不要使用铅笔或圆珠笔。只能使用软头笔（如毛笔）。
- 请勿在下列地方使用或存放记忆卡。
 - 有灰尘或沙尘的地方
 - 潮湿和高温的地方
- 由于电子噪声、静电或记忆卡/相机故障可能会损坏或删除记忆卡上记录的部分或全部数据，因此建议对重要数据进行备份。

格式化

- 请注意，格式化（初始化）记忆卡会删除卡上的所有数据，包括被保护的图像及其他文件类型。
- 推荐使用在本相机上进行格式化的记忆卡。
 - 使用随相机附送记忆卡时无需进行格式化。
 - 损坏的记忆卡可能会导致相机故障。重新格式化记忆卡或许可以解决问题。
 - 如果非佳能品牌的记忆卡发生故障，重新格式化该卡或许可以解决问题。
 - 在其他相机、计算机或外围设备上格式化的记忆卡，在本相机内可能无法正常操作。在这种情况下，请使用本相机重新格式化记忆卡。
- 如果在相机内无法正常进行格式化，请关闭相机后重新插入记忆卡。打开相机，再次进行格式化。

更换日期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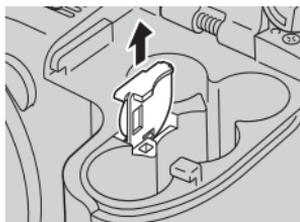
打开相机后，如果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显示日期/时间菜单，则表明日期电池电量已经耗尽，时钟已经停止运行。请购买更换电池（纽扣锂电池CR1220），按照如下步骤安装。

因为日期电池是在工厂预装的，所以会在购买相机后的标定使用寿命之前耗尽电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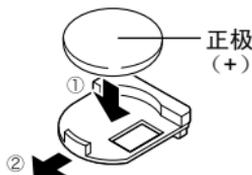
! 请小心地将日期电池放置在儿童拿不到的地方。由于电池的腐蚀性液体会损坏胃壁或肠壁，如果儿童意外吞下电池，请立即寻求医疗帮助。

1 关闭电源并打开电池仓盖（*基本指南*第1页）。

2 取出AA电池，然后用指甲扣住电池架边缘的底部，然后拉出电池架。



3 取出旧的日期电池，然后将新的日期电池放入日期电池架，正极（+）向上。



4 放回日期电池架，然后放入AA电池并关闭电池仓盖。

5 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显示日期/时间菜单时，请设置日期和时间（*基本指南*第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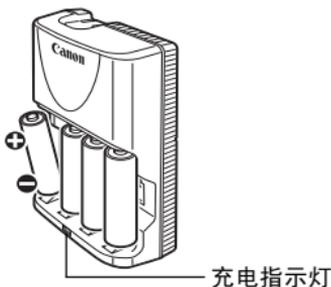
以后每次打开相机，液晶显示屏都会显示日期/时间菜单。这是正常现象，不用更换日期电池。

使用电源套件（选购件）

使用充电电池

电池和充电器套装 CBK4-300

包括电池充电器及四枚可充电AA镍氢（NiMH）电池。按照如下所示为电池充电。



- 将电池插入充电器后，再将充电器插入电源插座。
- 充电开始后，请勿将其他电池插入充电器中。

充电时，充电指示灯闪烁；充电完成后，指示灯会保持亮起。



- 电池充电器CB-5AH/CB-5AHE仅能与佳能AA镍氢（NiMH）电池NB-3AH和NB-2AH一起使用。请勿试图用此充电器给任何其他类型的电池充电。
- 请勿混合不同购买日期或不同电量状态的电池。为电池充电时，务必同时为4枚电池充电。
- 请勿尝试为完全充电的电池再次充电，否则可能会降低或损害其性能。此外，请勿为电池连续充电24小时以上。
- 请勿在密闭场所中为电池充电，否则会积聚热量。
- 在电池完全耗尽之前重复充电，可能会导致电池容量减小。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出现“更换电池”提示之前，请勿为电池再充电。
- 在下列情况下，请使用干布将电池端子擦拭干净（端子可能沾有皮肤的油脂或污渍）：
 - 如果电池的使用时间显著减少。
 - 如果可记录的图像显著减少。
 - 电池充电时（在充电之前装入和取下电池两次或三次）
 - 完成充电只需数分钟时（电池充电器的指示灯持续亮起）

接下页

- 视电池的规格而定，可能无法将刚购买的或长时间不使用的电池完全充电。在这种情况下，请在电量完全耗尽后再为电池充电。执行此步骤数次后，电池性能就会恢复。
- 由于长时间（约一年）存放完全充电的电池会缩短其使用寿命或影响其性能，推荐将相机内的电池完全放电，然后将其存放在常温（摄氏0 - 30度或以下）环境之中。如果长时间不使用电池，请在存放前，先将电池完全充电，然后完全放电（至少一年一次）。
- 如果擦拭电池端子后或电池充电器指示灯持续亮起，电池的使用时间还是显著减少，即表示电池已到了其寿命终点。请更换其他未用过的电池。如果要购买新电池，请购买佳能AA镍氢（NiMH）电池NB4-300（NB-3AH四枚电池组）。
- 将电池留在相机或充电器内可能会因为电池漏液而导致损坏。不使用时，请取出相机或充电器内的电池，然后存放于阴凉干燥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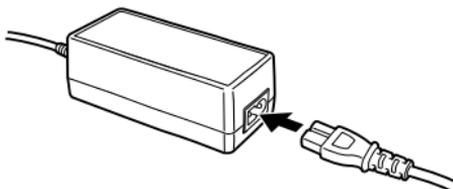
- 使用充电器为四枚电池完全充电需要约4小时40分钟（佳能设备测试的结果）。请勿在摄氏0至35度温度范围以外的环境中为电池充电。
- 充电时间会因环境温度与电池的电量状态而有所不同。
- 充电时，电池充电器可能会发出噪声。这不是故障。
- 也可以使用电池和充电器套装CBK4-200。

使用小型电源转接器套件（选购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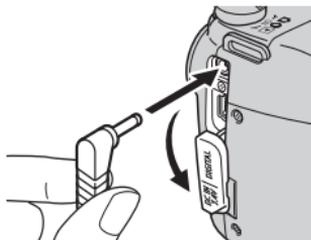
长时间连续使用相机或连接至计算机或打印机时，推荐使用另购的小型电源转接器 CA-PS700。

 连接或拔出小型电源转接器之前，务必关闭相机电源（基本指南第3页）。

- 1** 请先将电源线连接至小型电源转接器，然后将另一端插入电源插座。尽可能牢固地插入电源线。



- 2** 打开端子盖，然后将小型电源转接器的DC插头连接到相机的DC IN端子上。务必在使用后拔除小型电源转接器。



使用转接镜头（选购件）

安装广角附加镜 WC-DC58A、长焦附加镜 TC-DC58B 和近摄镜 500D（58 毫米）（均为选购件）时，还需要镜头转接器 LA-DC58E（随另购的镜头转换适配器/遮光罩套件 LAH-DC20 附送）。



- 安装广角附加镜、长焦附加镜或近摄镜时，请确保转接镜稳固旋入到位。转接镜的松脱可能导致其跌落，从而引发玻璃碎片所造成的损伤。
- 请勿通过广角附加镜、长焦附加镜或近摄镜看太阳或强列光源，否则可能导致失明或视力受损。
- 将内置闪光灯和遮光罩一起使用时，拍摄图像的外边缘（尤其是右下方）可能很暗。
- 使用广角附加镜时，请将相机设置为最大广角。
- 使用长焦附加镜时，请将相机设置为接近最大长焦。在其他变焦设置下，图像会以四角被剪裁般显示。

广角附加镜 WC-DC58A

使用此附加镜拍摄广角画面。广角附加镜可将相机机身镜头的焦距变为约 0.75 倍（螺纹直径为 58 毫米）。

长焦附加镜 TC-DC58B

此镜头用于拍摄长焦画面。此镜头可将相机机身镜头的焦距变为约 1.5 倍。（螺纹直径为 58 毫米）。



不可将镜头遮光罩或滤镜安装到广角附加镜或长焦附加镜上。

近摄镜 500D（58 毫米）

使用此镜头可使微距拍摄更轻松。在微距模式下，正常进行广角拍摄时镜头前端和主体之间的距离为 28 至 50 厘米，进行长焦拍摄时两者的距离为 35 至 50 厘米。

拍摄区域

	镜头前端和主体之间的距离	拍摄区域
广角	28 厘米	276 × 207 毫米
长焦	35 厘米	34 × 26 毫米

镜头转换适配器 / 遮光罩套件 LAH-DC20

- 镜头转接器 LA-DC58E

这是安装广角附加镜、长焦附加镜和近摄镜（58毫米螺纹直径）需要的镜头转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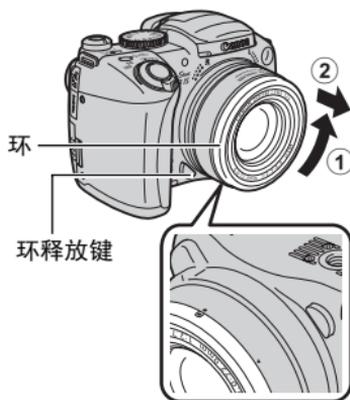
- 遮光罩 LH-DC40

在逆光环境中不使用闪光灯以广角拍摄时，建议安装镜头遮光罩以阻挡屏幕外部的光线进入镜头。

安装镜头 / 遮光罩

1 请确保已关闭相机的电源。

2 按住环释放键，然后按箭头方向转动环（①）。当相机上的●标记和环上的●标记对齐时，拉出环（②）。



3 对齐镜头转接器上的●标记及相机上的●标记，然后按箭头方向转动转接器，直到对齐相机上的▲标记。



- 要取下镜头转接器（镜头遮光罩或转接镜头），请按住环释放键，并将转接器向相反方向转动。

- 4** 在转接器上安放镜头或镜头遮光罩，然后以所示方向转动直至安装到位。



- 使用之前，请使用镜头吹气刷彻底将转接镜头上的灰尘和污物清除掉。相机可能会向留在镜头上的污垢对焦。
- 握持镜头时请小心，因为很容易在镜头上留下手指印。
- 取环时请小心，不要让相机或转接器跌落。
- 使用上述镜头附件时，不应在 （辅助拼接）模式下拍摄图像。这会使得计算机上的PhotoStitch软件无法准确拼接图像。

附加镜设置

安装广角附加镜 WC-DC58A 或长焦附加镜 TC-DC58B 后，请对相机进行相应设置（500D 近摄镜无需设置）。

- 1** （拍摄）菜单 → [转接器] → [关]^{*}/[WC-DC58A]/[TC-DC58B]。

请参考菜单与设置（第 26 页）

- 选择安装的附加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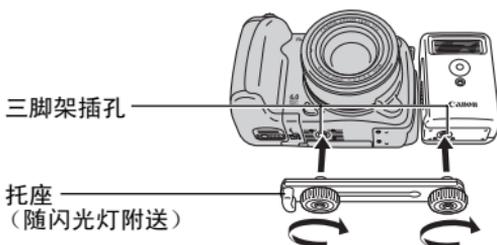
^{*} 默认设置。

-  从相机上取下附加镜时，请将附加镜设置恢复为[关]。

使用外置闪光灯（选购件）

高能量闪光灯 HF-DC1

当拍摄主体太远，相机的内置闪光灯不能提供充分照明时，可使用此闪光灯。请按照以下步骤将相机和高能闪光灯安装于支撑托座上。请在阅读本文时一并阅读闪光灯附带的说明书。



- 如果关掉自动闪光控制功能，高能量闪光灯在 **M**、**Tv** 或 **Av** 拍摄模式下将不会闪光（第 78 页）。
- 当电池的电量减弱时，闪光灯的充电时间会延长。当闪光灯使用完毕时，请将电源/模式开关设为 [关]。
- 在使用闪光灯的过程中，切勿触摸闪光灯的窗口或传感器的窗口。
- 如果近距离有另一闪光灯闪光的话，可能会触发此闪光灯的闪光。
- 在户外的阳光下或没有反射物时，高能量闪光灯不会闪光。
- 连拍时，闪光灯会在第一张拍摄时发出闪光，但不会在余下拍摄中发出闪光。
- 安装时，请锁紧螺丝，以防松脱。若未锁紧，相机和闪光灯可能会因坠落而损坏。

- 将闪光灯安装在托座前，请先检查是否已经安装锂电池（CR123A 或 DL123）。
- 为了给拍摄主体提供合适的照明，请将闪光灯直立紧贴相机并与相机前面板保持平行。
- 安装闪光灯后仍可使用三脚架。

电池

● 充电受限严重

如果电池的使用时间显著减少，请用干布将电池端子擦拭干净。电池端子上可能沾染皮肤油污或其他污垢。

● 在寒冷的环境下使用（气温低于摄氏0度）

请准备备用的锂电池（CR123A或DL123）。在更换闪光灯的电池之前，建议将备用电池放在口袋中保暖。

● 长时间不使用

让电池留在高能量闪光灯内，可能会发生电池液泄漏而损坏闪光灯。从高能量闪光灯内取出电池并存放于阴凉、干燥处。

相机护理和保养

如果相机、镜头、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器变脏，请按以下方法清洁。

请勿使用溶剂、汽油、合成清洁剂或水来清洁相机。这些物质可能会导致器材变形或受损。

相机机身

使用软布或眼镜布擦拭相机机身。

镜头

首先使用镜头吹气刷清除沙尘，然后使用软布轻轻擦拭，抹掉残余的污渍。



请勿使用合成清洁剂清洁相机机身或镜头。如果无法清除污渍，请与随相机提供的客户支持列表上列出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取景器和液晶显示屏

使用镜头吹气刷清除灰尘。必要时，可用软布或眼镜布轻轻擦拭顽固的污渍。



请勿用力擦拭或按压液晶屏。否则可能导致液晶显示屏的损坏或其他问题。

规格

所有数据都基于佳能公司的标准测试方法。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PowerShot S3 IS

相机有效像素	约 600 万
图像传感器	1/2.5 英寸类型 CCD (像素总数 约 620 万)
镜头	6.0 (W) - 72.0 (T) 毫米 (相当于 35 毫米胶片: 36 - 432 毫米) f/2.7 (W) - f/3.5 (T)
数码变焦	约 4.0 倍 (配合光学变焦时可达约 48 倍)
取景器	彩色液晶显示器图像覆盖率 100% 光学调整 -5.5 - +1.5 米 ⁻¹ (dpt.)
液晶显示屏	2.0 英寸, 低温多晶硅 TFT (可变角度型) 彩色液晶显示屏 (约 115,000 像素、图像覆盖范围 100%)
自动对焦系统	TTL 自动对焦 (连续自动对焦或单次自动对焦) 具有对焦锁和手动对焦功能 对焦框: 单点自动对焦 (适用于中央或 FlexiZone 自动对焦)
拍摄距离 (从镜头前端)	普通自动对焦: 50 厘米 - 无限远 (W) / 90 厘米 - 无限远 (T) 微距: 10 - 50 厘米 (W) 超级微距: 0 - 10 厘米 (仅广角)
快门	机械快门 + 电子快门
快门速度	15 - 1/3200 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快门速度依据不同的拍摄模式而不同。● 快门优先模式和手动模式下可用 15 至 1.3 秒的快门速度。● 慢速快门设置 15 至 1.3 秒或更慢, 采用了降低杂色处理方法。
测光模式系统	评价测光、中央重点平均测光或点测光 (中央点或 自动对焦点)

(W): 广角 (T): 长焦

曝光补偿	± 2.0 级以 1/3 级调校 自动包围曝光 (AEB) 和安全偏移可用。
ISO 感光度	相当于自动 *、高 ISO 感光度自动 *、ISO 80/100/200/400/800 * 当设置为“自动”或“高 ISO 感光度自动”时，相机会自动选择最佳值。
白平衡	TTL 自动、日光、阴天、白炽灯、荧光灯、荧光灯 H、闪光灯或用户自定义
内置闪光灯	自动 *、开 *、关 * 可用防红眼功能。 可用闪光曝光锁、慢速闪光同步和前帘同步 / 后帘同步闪光。
闪光范围	一般：50 厘米 - 5.2 米 (W) / 90 厘米 - 4.0 米 (T) 微距：30 - 50 厘米 (W) (ISO 感光度 = 自动)
闪光曝光补偿	± 2.0 级以 1/3 级增量调校
闪光输出 *	3 级 * 闪光灯曝光设置为 [关] 时可以进行设置
拍摄模式	自动 创意区域：程序、快门优先、光圈优先、手动、用户自定义模式 图像区域：人像、风景、夜景、运动、特殊场景 *、辅助拼接、短片 * 植物、雪景、海滩、焰火、色彩交换、色彩强调、夜景拍摄、室内
连拍方式	约每秒 1.5 张 (分辨率设置为大, 压缩率设置为精细) 约每秒 2.3 张 (高速连拍、分辨率设置为大, 压缩率设置为精细)
间隔拍摄	拍摄间隔：约 1 - 60 分钟 (以 1 分钟递增) 拍摄张数：2 - 100 张 (最大拍摄张数因记忆卡容量而异。)
自拍	延迟快门约 10 秒 / 约 2 秒后启动, 自定义计时器
PC 控制拍摄	可用 (仅适用于 USB 连接。相机套件包括专用软件程序。)
记录媒体	SD 记忆卡 / MultiMedia 卡

(W)：广角 (T)：长焦

文件格式	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兼容 DPOF 标准
记录的像素数目（静止图像）	Exif 2.2（JPEG）*1 声音记录、录音机：WAVE（立体声） （短片）AVI（图像数据：Motion JPEG；声音数据：WAVE（立体声））
压缩率	极精细，精细，一般
记录像素（静止图像）	大：2816 × 2112 像素 中 1：2272 × 1704 像素 中 2：1600 × 1200 像素 小：640 × 480 像素 宽屏：2816 × 1584 像素
短片记录像素 / 帧频	640 × 480 像素（30 帧 / 秒） 640 × 480 像素（15 帧 / 秒） 320 × 240 像素（60 帧 / 秒） 320 × 240 像素（30 帧 / 秒） 320 × 240 像素（15 帧 / 秒） 可连续录制，直到记忆卡录满为止 * （一次最大片断大小：1 GB）** * 使用超高速记忆卡 （推荐使用 SDC-512MSH）。 ** 即使片断大小未达到 1 GB，在片断长度达到 1 小时时也会停止记录。 是在达到 1 小时前停止记录，还是在记录的数据量达到 1 GB 前停止记录，取决于数据量和记忆卡的数据写入速度。
音频	采样率：44.100/11.025/22.050 kHz 量化位：16 位
播放模式	单张（可显示柱状图）、索引（9 张缩略图） 放大（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内最大约 10 倍、可由放大图像直接查看前后图像）、跳选（可跳选至第 10 张或第 100 张图像，跳选至每个拍摄日期的首张图像，跳选至每个文件夹中的短片或第一张图像。在索引播放模式中一次可显示 9 张图像。）、幻灯片播放、我的色彩 声音记录（记录 / 播放长达 1 分钟） 短片（可编辑 / 播放慢速动作） 录音机（仅声音的记录 / 播放可达 2 小时）

（W）：广角 （T）：长焦

自定义显示功能	显示位置：液晶显示屏（2）、取景器（2） 显示信息：拍摄信息*、网格线*、柱状图* * 可开启 / 关闭每个显示位置的此信息显示。
直接打印	兼容 PictBridge、兼容 Canon Direct Print 及 Bubble Jet Direct
我的相机设置	起动图像、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声音和快门 声音
接口	USB 2.0 高速（mini-B 接口），PTP[图像传输协 议] 音频 / 视频输出（可选择 NTSC 或 PAL，立体声音 频）
电源	AA 碱性电池（随相机套件附送） AA 镍氢（NiMH）电池（NB4-300）（选购件） 小型电源转接器（CA-PS700）（选购件）
操作温度	摄氏 0 - 40 度
操作湿度	10 - 90%
尺寸 （不包括凸出部分）	113.4 × 78.0 × 75.5 毫米
重量（仅机身）	约 410 克

（W）：广角 （T）：长焦

*1 本数码相机支持 Exif 2.2（也称为“Exif Print”）。Exif Print 是可增强数码相机与打印机之间数据传输的标准。连接兼容 Exif Print 的打印机，在拍摄时，将使用相机的图像数据并使之最优化，同时打印出极高画质的图片。

电池容量

	图像拍摄张数		播放时间
	液晶显示屏开 （基于 CIPA 标准）	取景器开	
AA 碱性电池 （随相机附送）	约 110 张图像	约 110 张图像	约 13 小时
AA 镍氢电池 （NB-3AH） （完全充电）	约 550 张图像	约 570 张图像	约 15 小时

- 实际数字将由拍摄的状况和设置而定。
- 不包括短片数据。
- 低温下，电池性能会降低，很快会出现低电量图标。在这种情况下，使用前将电池放入口袋中保暖可改善性能。

测试条件

拍摄：常温（摄氏23度±2度）、正常相对湿度（50%±20%），以30秒间隔切换最大广角镜头和最长焦距镜头拍摄，且每拍两张闪光灯会闪光一次，每拍十张之后关闭相机电源。电源关闭足够时间后*，再开启电源重复测试步骤。

●使用佳能记忆卡。

* 直到电池恢复正常温度

播放：常温（摄氏23度±2度）、正常相对湿度（50%±20%），每3秒一张图像连续播放。



请参考“电池使用注意事项”（第127页）。

记忆卡与估计容量

静止图像

：随相机附送的记忆卡

		16MB	SDC-128M	SDC-512MSH
L （大） 2816 × 2112 像素		4	45	176
		8	75	292
		17	156	603
M1 （中1） 2272 × 1704 像素		6	61	237
		12	109	425
		24	217	839
M2 （中2） 1600 × 1200 像素		13	121	471
		24	217	839
		46	411	1590
S （小） 640 × 480 像素		52	460	1777
		80	711	2747
		127	1118	4317
W （宽屏） 2816 × 1584 像素		6	60	235*
		11	101	392
		23	205	794

 能够流畅连续拍摄（第41页）。（只有对记忆卡进行低级格式化后才能使用。）

* 这反映了佳能公司制订的标准拍摄准则。实际结果可能会随主体和拍摄条件的不同而变化。

短片

 : 随相机附送的记忆卡

模式	记录像素 / 帧频	16MB	SDC-128M	SDC-512MSH
	640 × 480 像素 / 30 帧 / 秒	6 秒	1 分 4 秒	4 分 9 秒
	640 × 480 像素 / 15 帧 / 秒	14 秒	2 分 7 秒	8 分 14 秒
	320 × 240 像素 / 60 帧 / 秒	10 秒	1 分 32 秒	5 分 59 秒
	320 × 240 像素 / 30 帧 / 秒	20 秒	3 分 1 秒	11 分 42 秒
	320 × 240 像素 / 15 帧 / 秒	40 秒	5 分 55 秒	22 分 53 秒

* 上表所示的持续时间为自动采样率设置为 44.100kHz 且进行连续拍摄时的最长记录时间。

图像数据大小 (近似值)

静止图像

记录像素		压缩率		
				
L	2816 × 2112 像素	2720 KB	1620 KB	780 KB
M1	2272 × 1704 像素	2002 KB	1116 KB	556 KB
M2	1600 × 1200 像素	1002 KB	558 KB	278 KB
S	640 × 480 像素	249 KB	150 KB	84 KB
W	2816 × 1584 像素	2026 KB	1210 KB	585 KB

短片

模式	记录像素	帧频	文件大小
	640 × 480 像素	30 帧 / 秒	1980 KB/ 秒
	640 × 480 像素	15 帧 / 秒	990 KB/ 秒
	320 × 240 像素	30 帧 / 秒	660 KB/ 秒
	320 × 240 像素	15 帧 / 秒	330 KB/ 秒
	320 × 240 像素	60 帧 / 秒	1320 KB/ 秒

SD 记忆卡 (选购件)

接口	兼容 SD 记忆卡标准
尺寸	32.0 × 24.0 × 2.1 毫米
重量	约 2 克

MultiMedia 卡

接口	兼容 MultiMedia 卡标准
尺寸	32.0 × 24.0 × 1.4 毫米
重量	约 1.5 克

小型电源转接器 CA-PS700 (选购件)

额定输入	100 - 240 V 交流电 (50/60 Hz)
额定输出	7.4 V 直流电 / 2.0 A
操作温度	摄氏 0 - 40 度
尺寸	112.0 × 29.0 × 45.0 毫米 (仅机身)
重量	约 185 克

电池充电器 CB-5AH/CB-5AHE (选购件)

(随另购的电池充电器套装CBK4-300附送)

额定输入	100 - 240 V 交流电 (50/60 Hz) 16 VA (100 V) -21 VA (240 V)
额定输出	565 mA ^{*1} 、1275 mA ^{*2}
充电时间	约 4 小时 40 分钟 ^{*1} 、 约 2 小时 ^{*2}
操作温度	摄氏 0 -35 度
尺寸	65.0 × 105.0 × 27.5 毫米
重量	约 95 克

*1使用4枚镍氢(NiMH)NB-3AH电池时。

*2使用2枚镍氢(NiMH)NB-3AH电池时,充电器两边各放一枚。

广角附加镜 WC-DC58A (选购件)

放大率	约 0.75
焦距	27 毫米 (相当于 35 毫米胶片)
镜头结构	三组三片
拍摄距离 (从镜头前端)	28 厘米 - 无限远
螺纹直径	58 毫米标准滤镜螺纹 (安装在 PowerShot S3 IS 上需要镜头转接器 LA-DC58E)
尺寸	直径: 79.0 毫米 长度: 39.3 毫米
重量	约 170 克

长焦附加镜 TC-DC58B (选购件)

放大率	约 1.5
焦距	648 毫米 (相当于 35 毫米胶片相机)
镜头结构	三组五片
拍摄距离 (从镜头前端)	2.0 米 - 无限远
螺纹直径	58 毫米标准滤镜螺纹 (安装在 PowerShot S3 IS 上需要镜头转接器 LA-DC58E)
尺寸	直径: 72.0 毫米 长度: 64.8 毫米
重量	约 170 克

镍氢电池 NB-3AH (选购件)

(随另购的镍氢 NB4-300 或电池和充电器套装 CBK4-300 附送)

类型	AA 可充电镍氢电池
额定电压	1.2 V 直流电
标准容量	2500 mAh (最低: 2300 mAh)
充电循环寿命	约 300 次 (近似值)
温度	摄氏 0 - 40 度
尺寸	直径: 14.5 毫米 长度: 50.0 毫米
重量	约 30 克

镜头转接器 LA-DC58E

(随另购的镜头转换适配器/遮光罩 LAH-DC20 附送)

螺纹直径	58 毫米标准滤镜螺纹
尺寸	直径: 63.0 毫米 长度: 43.1 毫米
重量	约 19 克

遮光罩 LH-DC40

(随另购的镜头转换适配器/遮光罩 LAH-DC20 附送)

螺纹直径	58 毫米标准滤镜螺纹
尺寸	直径: 79.0 毫米 长度: 31.5 毫米
重量	约 19 克

近摄镜 500D 58 毫米 (选购件)

拍摄距离 (从镜头前端)	28 - 50 厘米 (W) 35 - 50 厘米 (T)
螺纹直径	58 毫米标准滤镜螺纹 (安装在 PowerShot S3 IS 上需要镜头转接器 LA-DC58E)
尺寸	直径: 60 毫米 长度: 10.5 毫米
重量	约 60 克

索引

A

安全偏移 58

B

白平衡 74

保存设置 82

保护 105

播放

 在电视机上查看图像 .. 112

C

采样率 49

菜单

 播放菜单 29

 菜单项 27

 打印菜单 29

 拍摄菜单 27

 设置菜单 30

 我的相机菜单 32

操作声音 30, 32

测光模式 27, 70

长焦 ([]) 13, 40, 88

超级微距 39

程序自动曝光 55

重放音量 30

重设全部设置 33

创意区域 55

D

DCF 21, 141

DIGITAL (数码) 端子 11

DISP. (显示) 14

DPOF 107

 传输设置 110

 打印设置 107

打印

 打印命令 107

打印 / 共享 () 14

端子盖 13

短片

 拍摄 44

对焦 62

对焦点包围曝光 66

对焦锁 62

多功能选择器 14

F

FUNC. (功能) 14

防风屏 48

防红眼功能 11, 27

放大图像 (Q) 88

蜂鸣器 13

辅助拼接 49

G

格式 30

格式化 34

光圈值 57

过度曝光警告 22

H

横竖画面转换 31, 83

幻灯片播放 101

I

ISO 感光度 67

J

记录像素 35

记录音量 49

记忆卡

 格式化 34

间隔拍摄 28, 80

节电 22, 30

静音 30

K

- 快捷按钮 (回) 59
- 快门按钮 13
- 快门声音 30, 32
- 快门速度 57
- 快门速度优先
- 自动曝光模式 (Tv) 56

L

- 连拍方式 41
- 流畅连拍方式 41
- 录音机 99

M

- MENU (菜单) 14
- MF (手动对焦) 64
- 麦克风 11
- 麦克风电平 48
- 慢速同步 27, 37

P

- 拍摄模式 15

Q

- 起动声音 30, 32
- 起动图像 32
- 取景器 14
- 全景图像 49

R

- 日期 / 时间 30

S

- SD 记忆卡 1
- 色彩交换模式 52
- 色彩强调模式 51
- 删除
 - 删除所有图像 106
- 删除所有图像 106
- 闪光曝光锁 69
- 闪光灯 11
 - 闪光灯控制 78

- 闪光同步方式 27, 79

- 设置快捷按钮 28, 60
- 摄像指示灯 11
- 声音记录 (🎤) 98
- 声音模式 48
- 时区 23
- 世界时钟 23
- 视频输出信号 112
- 视频输出制式 31
- 手动对焦 (MF) 64
- 手动对焦点放大 27, 64
- 手动设置光圈 58
- 数码变焦 28, 39
- 缩放 13, 39, 88

T

- 提示列表 124
- 调整曝光补偿 72
- 跳转 (右) 90
- 图像确认 28
 - 使用电视机 112

W

- 网格线 19, 28
- 文件编号 20, 31, 86
- 文件夹 84
- 我的色彩 76, 96
- 我的相机菜单 32
- 我的相机设置 113

X

- 显示关闭 30
- 详细显示 21
- 相机护理 138
- 效果 (播放) 95
- 旋转 94

Y

- 压缩率 35
- 夜间显示 18
- 液晶屏的亮度 30

液晶显示屏	13
音量	30
音频	48
语言	31

Z

帧频	46
柱状图	18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73
自动曝光锁	68
自动播放(幻灯片播放) ...	101
自动对焦辅助光	11, 27
自动对焦框(☒)	61
自动对焦模式	65
自动对焦锁	62
自动关机	22, 30
自拍(☺)	28, 42
自拍机声音	32

备忘录

备忘录

备忘录

备忘录

备忘录

免责声明

- 在本书编制过程中已力求内容的正确与完整，但并不保证本说明书没有任何错误或漏失。
- 佳能公司拥有不需声明即可对本产品之软件及硬件规格任意修改的权利。
- 未经佳能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不得以任何形式对本手册的任何部分进行复制、传输、转录或保存于可检索的系统中，或翻译成任何语言文字。
- 佳能公司对于因相机、软件、SD 记忆卡（SD 卡）、个人计算机及外围设备的错误操作或故障，或使用非佳能公司的 SD 卡造成的数据损坏或遗失所导致之损失概不负责。

商标声明

- Macintosh、Mac OS 及 QuickTime 是苹果计算机公司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注册的商标。
- Microsoft® 及 Windows® 是微软公司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SD 是商标。
- 上面未提及的其他名称及产品，也可能是其各自公司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下表是各种拍摄模式下可用设置的参考。拍摄结束后，将会保存每种拍摄模式下所选择的设置。

您可以使用在**C**模式（第82页）下保存的设置进行拍摄。

		AUTO	SCN				P	Tv	Av	M
记录像素 (静止图像) 第 35 页	大		●	●	●	▲	●	●	●	●
	中 1		○	○	○	△	○	○	○	○
	中 2		○	○	○	△	○	○	○	○
	小		○	○	○	△	○	○	○	○
	宽屏		○	○	○	—	○	○	○	○
压缩率 第 35 页	极精细		○	○	○	△	○	○	○	○
	精细		●	●	●	▲	●	●	●	●
	一般		○	○	○	△	○	○	○	○
短片记录像素 / 帧频 ⁽¹⁾ 第 46 页			○	○	○	△	○	○	○	○
闪光灯 基本第 11 页	自动		●	● ⁽²⁾	● ⁽³⁾	—	—	●	—	—
	开		—	○ ⁽²⁾	○ ⁽³⁾	△	—	○	○	○
	关		○	○	○	△	—	○	○	○
防红眼功能基本第 12 页			●	● ⁽²⁾	● ⁽³⁾	▲	—	●	●	●
慢速同步第 37 页			—	— ⁽⁴⁾	● ⁽⁵⁾	△	—	○	—	—
闪光灯控制第 78 页			● ⁽⁶⁾	● ⁽²⁾ ● ⁽⁶⁾ ● ⁽⁷⁾	● ⁽³⁾ ● ⁽⁶⁾	●	—	● ⁽⁶⁾	●	—
闪光灯亮起 第 79 页	前帘同步		●	● ⁽²⁾	● ⁽³⁾	●	—	●	●	●
	后帘同步		—	—	—	—	—	○	○	○
驱动模式 第 41 页、42 页	单张		●	●	● ⁽⁸⁾	●	●	●	●	●
	标准连拍模式 第 41 页		—	● ⁽⁷⁾	●	—	—	●	●	●
	高速连拍 第 41 页		—	○ ⁽⁷⁾	○ ⁽³⁾	—	—	○	○	○
	10 秒自拍 第 41 页		●	●	● ⁽³⁾	●	●	●	●	●
	2 秒自拍		○	○	○ ⁽³⁾	○	○	○	○	○
	自定义计时器		○	○ ⁽⁷⁾	○ ⁽³⁾	—	—	○	○	○

		AUTO	SCN				P	Tv	Av	M	
间隔拍摄第 80 页		-	-	-	-	-	○	○	○	○	
自动对焦框 第 61 页	中央点	●	●	●	●	●	●	●	●	●	
	手动	-	-	-	-	-	○	○	○	○	
自动对焦锁第 63 页		-	○ ⁽²⁾	○	○	○	○	○	○	○	
手动对焦第 64 页			-	○ ⁽²⁾	○ ⁽³⁾	○	○	○	○	○	
手动对焦点放大第 64 页		-	● ⁽²⁾	● ⁽³⁾	-	-	●	●	●	●	
自动对焦辅助光第 27 页		●	● ⁽²⁾	● ⁽³⁾	●	●	●	●	●	●	
微距基本 第 12 页	微距		○	○ ⁽²⁾	○ ⁽⁹⁾	○	-	○	○	○	
	超级微距		-	○ ⁽¹⁰⁾	-	-	○	○	○	○	
数码变焦第 39 页		○	○ ⁽⁷⁾	○	-	●	○	○	○	○	
安全偏移第 58 页		-	-	-	-	-	-	○	○	-	
曝光补偿第 72 页			-	○ ⁽⁷⁾	○	△	- ⁽¹¹⁾	○	○	○	
ISO 感光度第 67 页			○ ⁽¹²⁾	- ⁽¹³⁾	- ⁽¹³⁾	- ⁽¹³⁾	- ⁽¹³⁾	○	○ ⁽¹⁴⁾	○ ⁽¹⁴⁾	○ ⁽¹⁵⁾
白平衡 ⁽¹⁶⁾ 第 74 页		WB	- ⁽¹³⁾	- ⁽¹³⁾	○ ⁽¹⁸⁾	△ ⁽¹⁷⁾	○ ⁽¹⁸⁾	○	○	○	○
测光方式 第 70 页	评价测光		●	●	●	▲	●	●	●	●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	-	-	-	-	○	○	○	
	点测光		-	-	-	-	-	○	○	○	
	中央点测光	-	-	-	-	-	-	●	●	●	
	自动对焦点	-	-	-	-	-	-	○	○	○	
自动曝光锁 / 闪光曝光锁 第 68 页、69 页		*	-	-	-	-	○ ⁽¹⁹⁾	○	○	○	-
包围曝光	自动包围曝光 第 73 页		-	-	-	-	-	○	○	○	-
	对焦点包围 曝光第 66 页		-	-	-	-	-	○	○	○	○
我的色彩第 76 页			-	-	-	△	○ ⁽²⁰⁾	○	○	○	○
对焦设置 第 65 页	连续自动对焦	●	● ⁽²⁾	●	▲	●	●	●	●	●	
	单次自动对焦	○	○	○ ⁽³⁾	△	-	○	○	○	○	
保存原始图像第 54 页		-	○ ⁽¹⁰⁾	-	-	-	-	-	-	-	
倒转显示 第 28 页		○	○	○	-	○	○	○	○	○	
自定义显示信息第 16 页、 28 页		○	○	○	○	○	○	○	○	○	

		SCN				P	Tv	Av	M
网格线第 16 页、28 页	○	○	○	○ ⁽²¹⁾	○	○	○	○	○
柱状图第 16 页、28 页	○ ⁽²¹⁾	○	○	○	○				
横竖画面转换第 83 页	●	●	●	●	—	●	●	●	●

○：可用设置（●：默认设置）△：仅第一张图像可选择设置。

（▲：默认设置）—：无法选择设置。

- 即使关闭电源，相机也可记住设置。
- 除[时区]、[日期/时间]、[语言]及[视频输出制式]设置外，所有用相机按键所做的其他菜单设置和更改可以通过一次操作重置为默认值（第33页）。

(1) 以下是 （短片）的记录像素和帧频。

短片记录像素 / 帧频		
640 × 480 像素 × 30 帧 / 秒		●
640 × 480 像素 × 15 帧 / 秒		○
320 × 240 像素 × 60 帧 / 秒		○
320 × 240 像素 × 30 帧 / 秒		○
320 × 240 像素 × 15 帧 / 秒		○

- 在 模式下无法进行此设置。
- 在 模式下无法进行此设置。
- 仅在夜景模式下[开]（不能设为[关]）。
- 不能设置为[关]。同样，在 或 模式下不能设置为[开]。
- 不能设置为[关]。
- 在 或 模式下不能进行此设置。
- 连拍方式为 中的默认设置。
- 在 或 模式下不能进行此设置。
- 仅能设置 和 。
- 在设置自动曝光锁后可设置曝光转换。
- 仅可在 和 之间切换。
- 相机自动设置。
- 不能设置 。
- 不能设置 或 。
- 我的色彩设置为旧照片模式或黑白照片模式时，不能进行此设置。
- 在手动模式下无法读取白平衡数据。
- 在 或 模式下无法设置 。
- 在 模式下无法选择闪光曝光锁。
- 无法设置自定义色彩。
- 可以进行此设置，但无法显示。